

436
册小
13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178016

62491

896

8



19626

目次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攝影

插圖

大事記

林場成績比較及統計表

育苗概況

第一 播種

第二 換牀及存苗

第三 插條

植樹概況

保護概況

第一 野樹

第二 災害

目次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4 5376B



281536

目次

第三 林佃

收入概況

經濟概況

第一 經常費

第二 臨時費

第三 匪災損失賠償費

第四 林產收入

公牘摘要

附錄

林事研究

江蘇省教育林同人攝影 十九年三月



蘇州大學圖書館
UNIVERSITY OF HANGZHOU
LIBRARY

蘇州大學圖書館
UNIVERSITY OF HANGZHOU
LIBRARY



第一林場第三區辦事室攝影



江蘇省教育廳總辦事處攝影

THE LIBRARY
OF THE
UNIVERSITY OF
HAWAII
*
HONOLULU, HAWAII



第一林場區一區林工宿室攝影



第一林場區四區辦事室攝影



第一林場第二區白嶺分區區舍

(建築落成攝影)



第一林場第二區貯藏室

(匪災後重建攝影)



第一場第二區百嶺分區馬尾松苗圃攝影



第一場第二區油桐苗圃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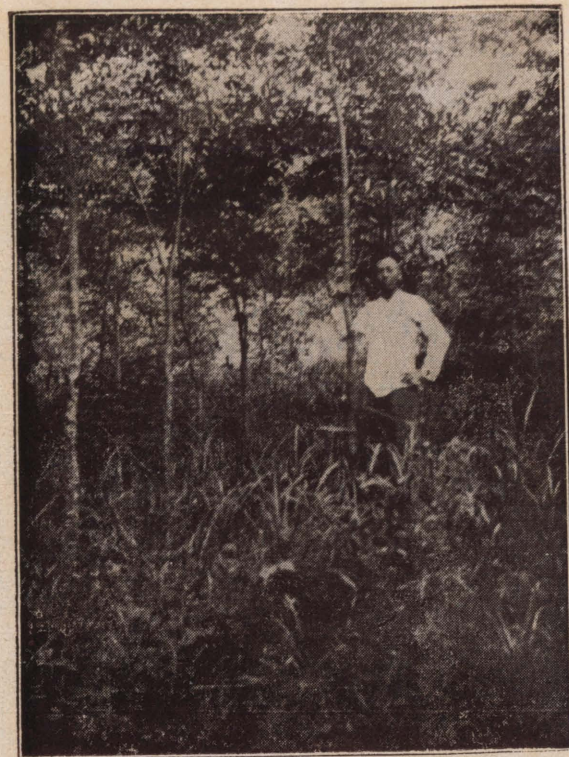
影攝圃苗松尾馬區一第場林二第



影攝圃苗松尾馬區三第場林一第



第一場林區三行道洋槐影攝



第一場林區一區麻櫟林影攝



第一場第四區大馬腰分區馬尾松林攝影



第二場第一區湯山分區馬尾松林攝影

江 蘇 省 教 育 林 林 場 位 置 圖



場 別	第 一 林 場				第 二 林 場		總 計
	1	2	3	4	1	2	
區 別	江浦大堰	江浦湯泉	江浦獨峯寺	江浦獅子嶺	江甯南湯水	句容下蜀鎮	
林區位置							
已植面積 _(畝)	41,499	26,818	16,194	20,529	22,110	13,447	140,597
場舍間數	24	28	13	18	17	13	113
備 註	1. 林場面積迄未實測本表根據歷年林場報告僅記已植面積 2. 各場區房舍本表僅載現有間數所有被匪焚未經修復者概未列入						

圖較比積面別種樹植區各年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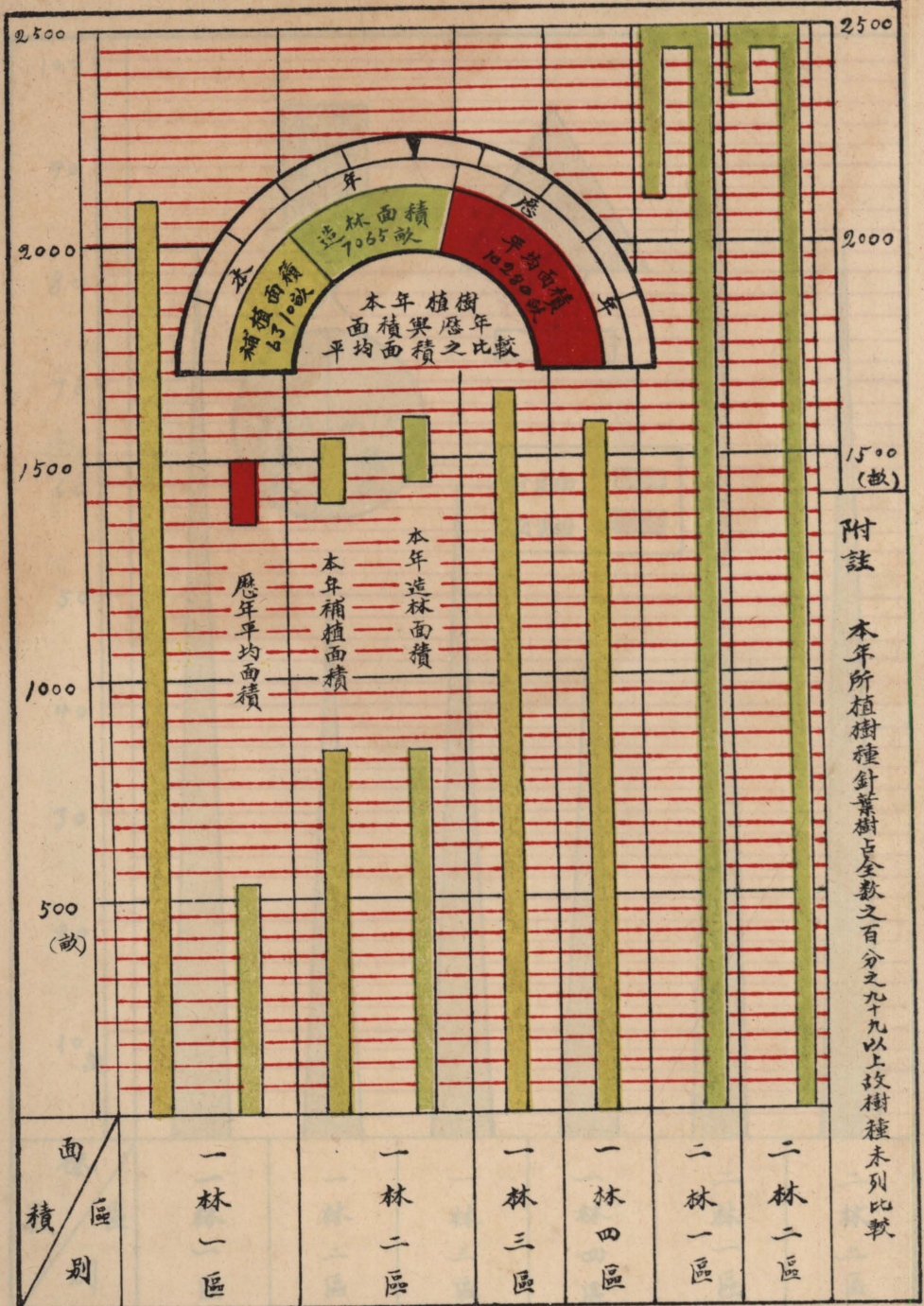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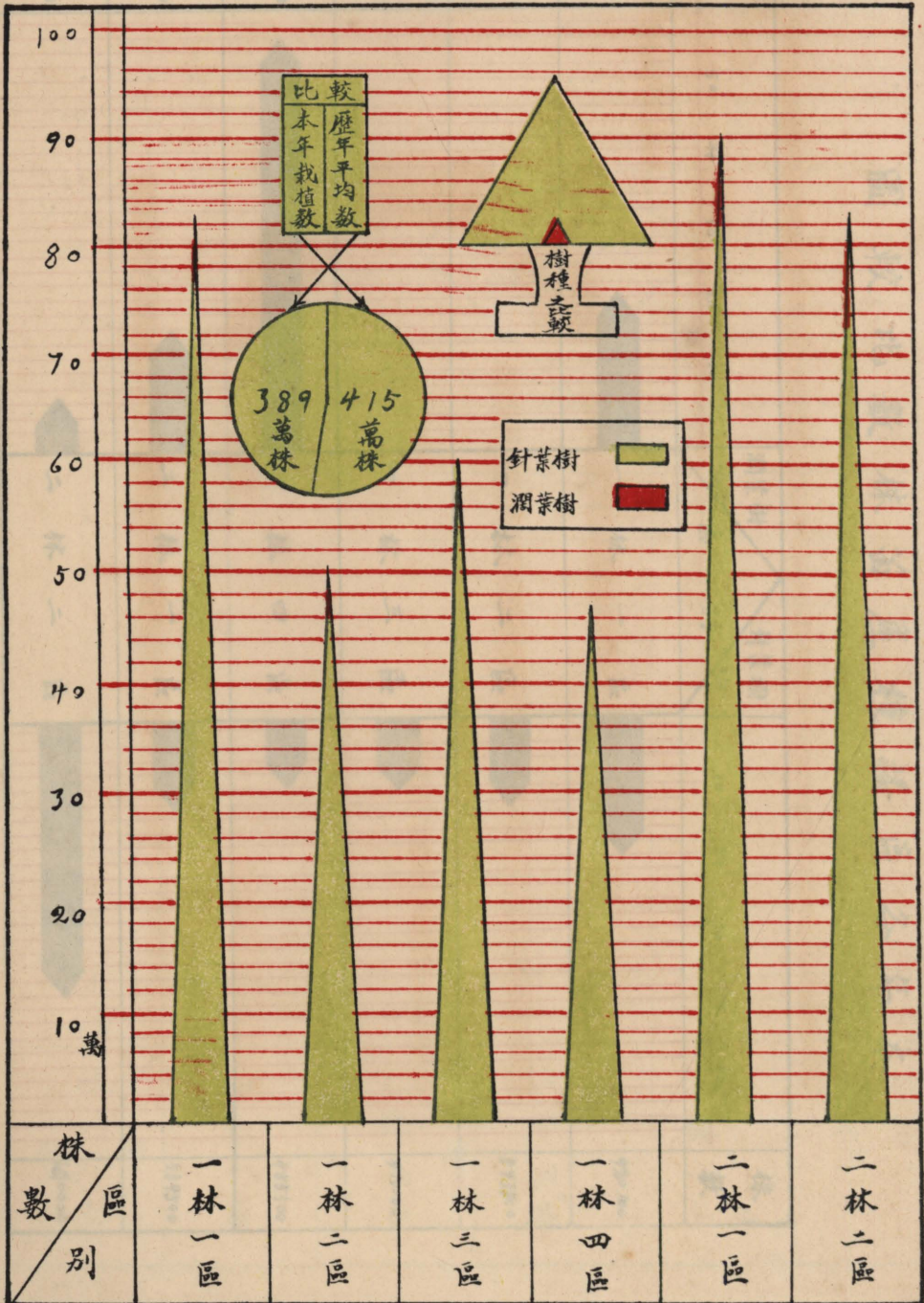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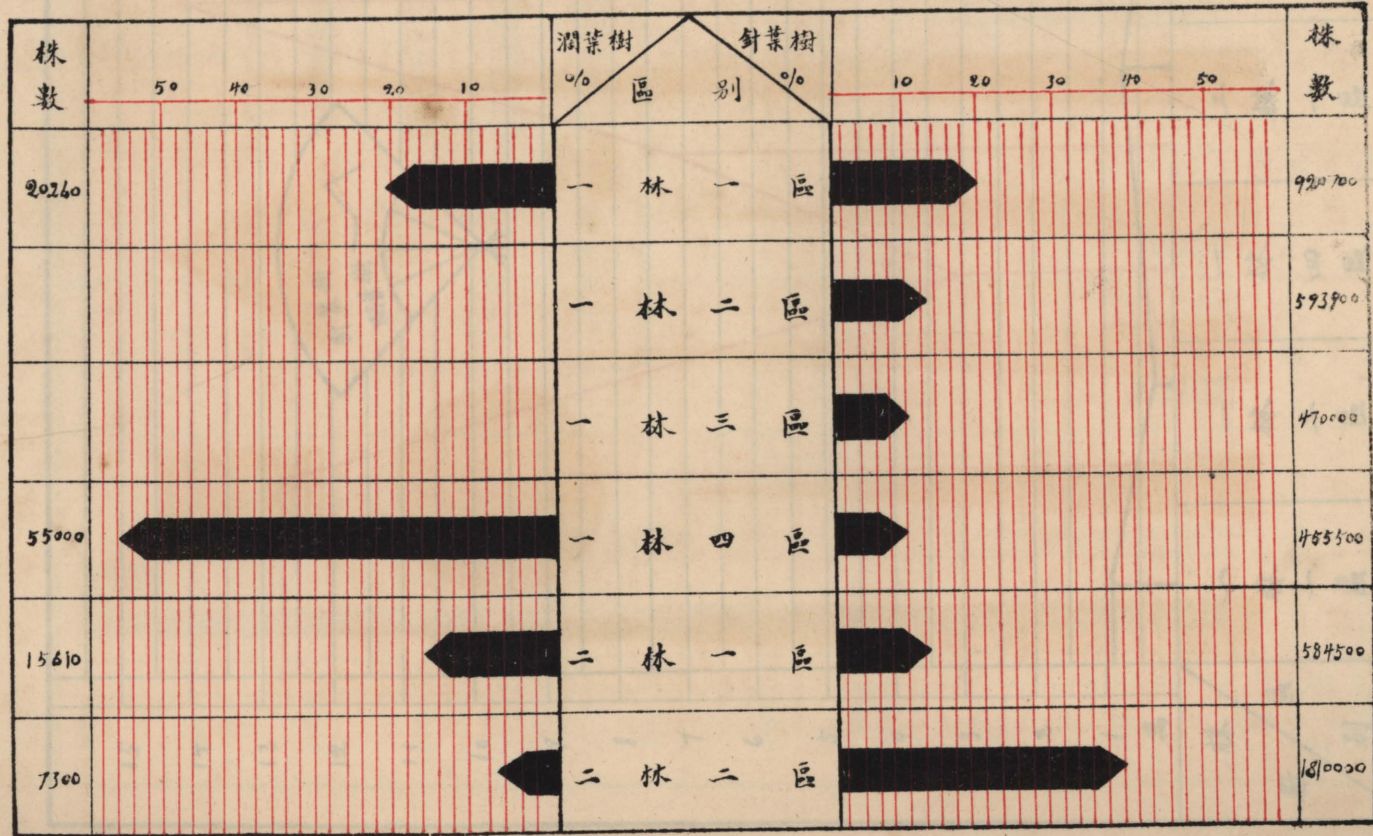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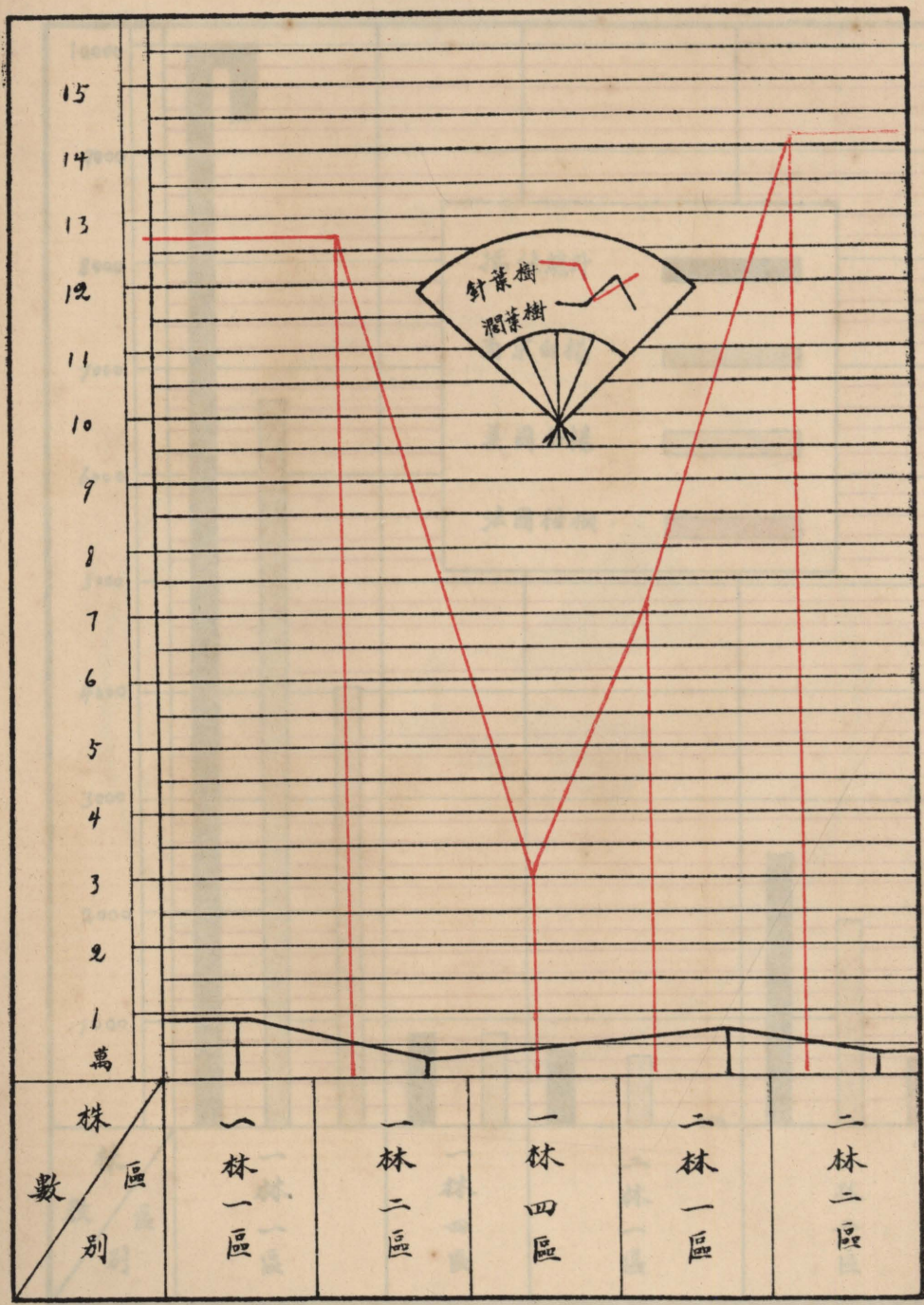
圖 較 比 數 株 別 種 樹 植 區 各 年 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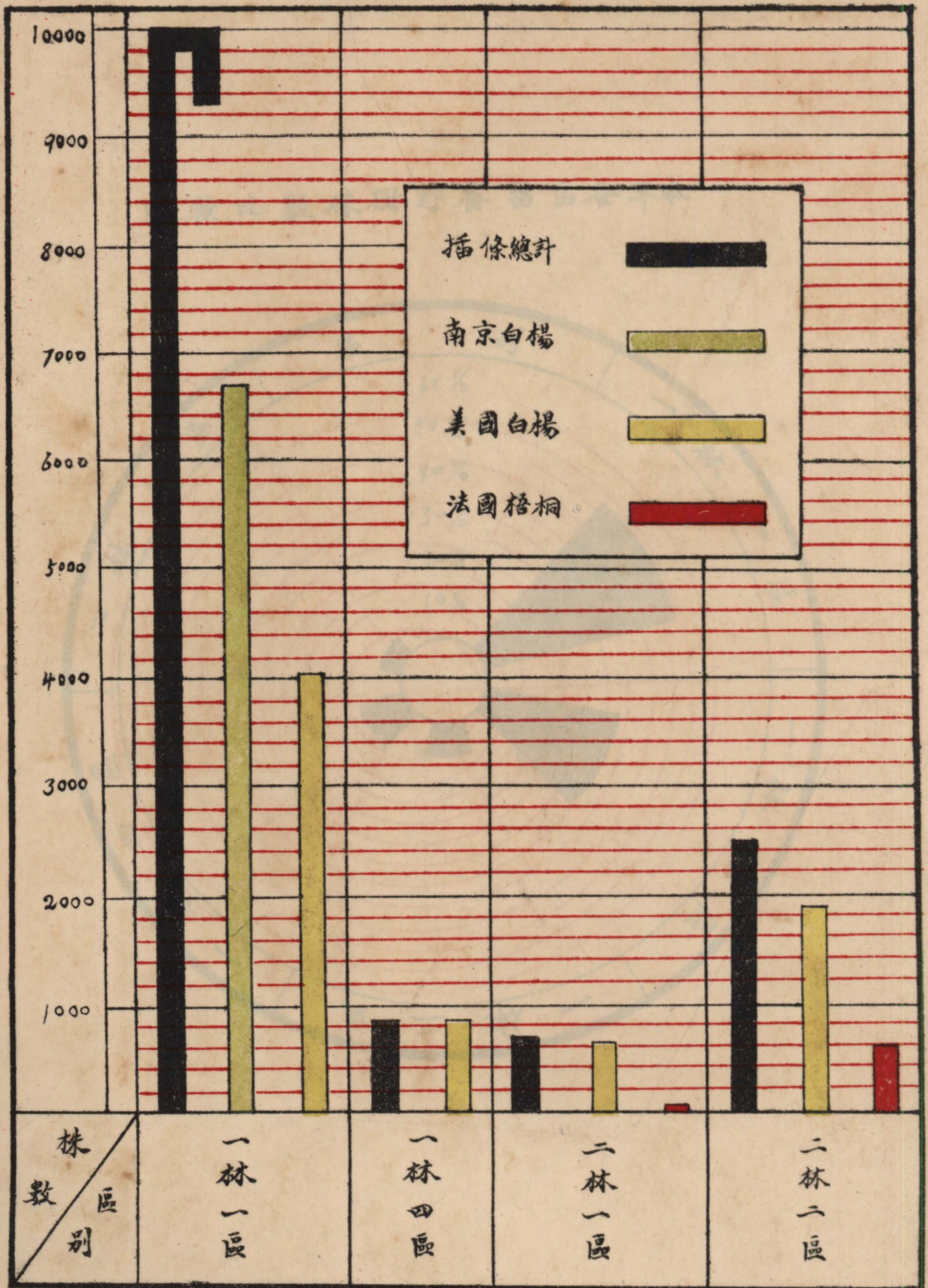
圖較比數株苗產種播區各年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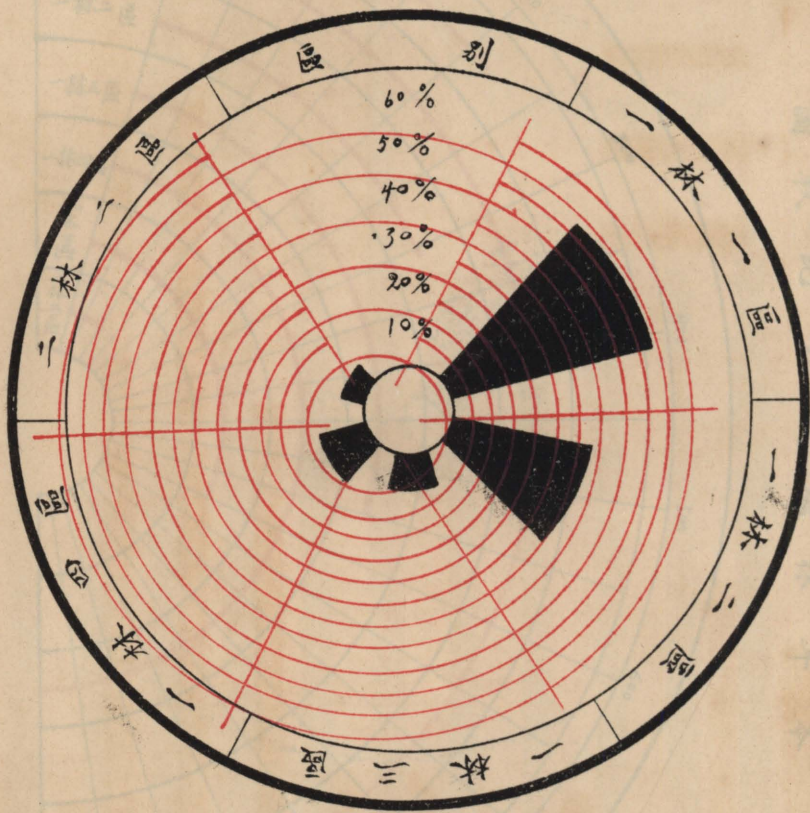
圖較比數株別種床換區各年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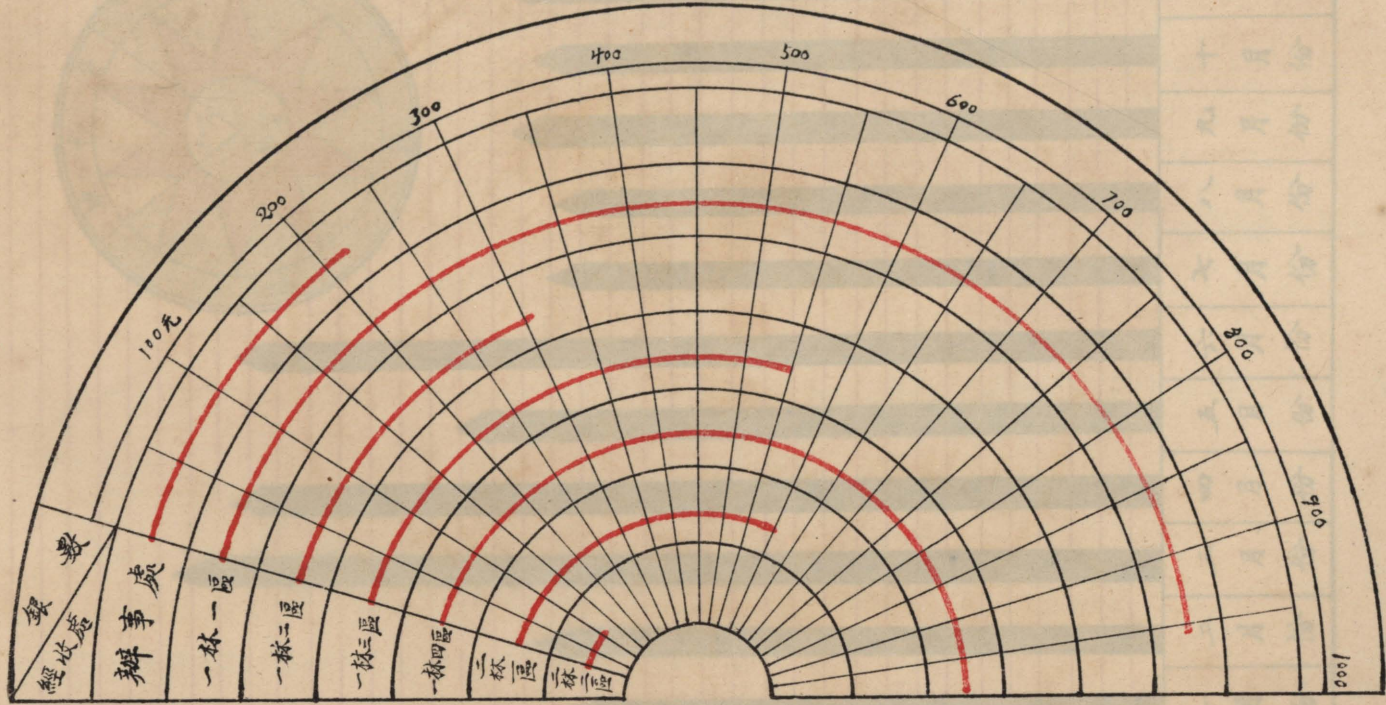
圖較比數株別種條插區各年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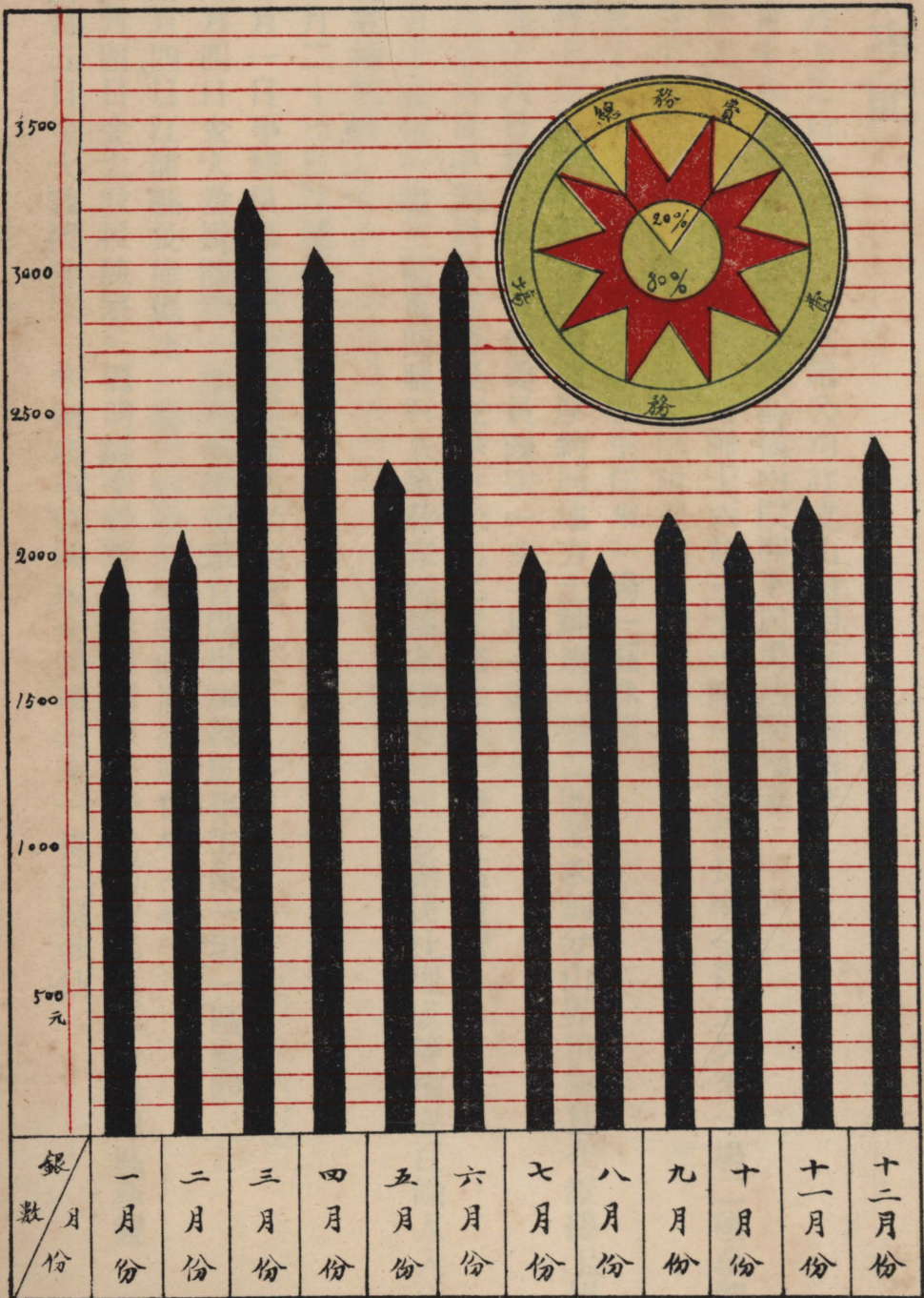
圖較比數株樹野養留區各年本



本年林場收入比較圖



本 年 經 常 支 出 比 較 圖



大事記

- 一月十二日一場二區與景記公司訂立山場相互保護辦法
- 一月十八日一場四區收回分區橫山段沖下居民佔墾地畝
- 二月三日駐湯泉鎮之陸軍第六師十六旅三十一團一營曾營長率全營士兵來一場二區參觀
- 二月十四日省公安隊來二場二區附近地方剿匪歷一晝夜該區員工略受虛驚
- 二月十七日江浦縣立貧兒院殷主任來一場一區參觀
- 三月十二日唐周村居民周傳厚約同地方士紳來一場二區要求劃分山界但無實在證據未便接受
- 三月十六日教育林委員會委員陳宗一來一場一區視察
- 三月十六日中大農學院勞農班學生朱向之成德元來一場一區實習
- 三月十九日一場三區東凹腦石灰窰蔣家壩孫家嶺等處忽有暴民杜理成等嘯衆百餘人入山砍伐並威捕林警
- 三月二十三日江浦縣政府委員胡幹卿來一場三區履勘盜伐林木狀況
- 四月一日事務員徐遷辭職改任潘祖貽接充
- 四月四日金大教授陳宗一周明懿率領軍官農事訓練班學生來一場一區參觀
- 四月四日江浦縣長熊渠來一場三區東凹腦等處履勘盜伐林木狀況
- 四月四日金大教授陳宗一周明懿率領軍官農事訓練班學生二十九名來一場四區參觀
- 四月五日金大教授陳宗一率領農事訓練班全體學生來一場二區參觀

四月二十日一場四區修浚苗圃旁塘壩以資蓄水而便灌溉

五月四日一場一分區核桃窪等處忽被鄉民藉口捕蝗燒馬尾松百餘株

五月七日教育林委員會已故委員過探先棺柩運至二場一區依照呈准指撥地點安葬

五月九日一場二區朱家大窪等處忽被鄉民籍稱捕蝗焚燬松苗八千餘株及野生槐二百餘株

五月二十一日二林二區有飛蝗過境該區東石岩山一帶山草嚙食一空所有農作物幸未被害

五月二十六日江蘇省昆蟲局治蝗專員顧煥章來一場一區捕蝗

五月二十七日中大農學院教授率學生來一場一區參觀

六月七日中大行政院派科員孫枋來一場各區驗收區房修理工程

六月八日金大教授率林科學生來一場一區參觀

六月十六日中央委員吳稚暉先生來一場二區參觀

七月八日中央大學行政院派科員孫枋來一場二區視察

七月八日一場三區望火樓內林佃董廣才忽于是日夜被匪搶去銅元三百五十枚

七月十日派張技師傳經及一區陳技務員光遠同赴一場二區百篠嶺勘定設立分區

七月卅日浙江大學農學院教授邵維坤率學生來一場一區參觀

九月二日一場四區之大馬腰分區區房被匪佔住場工就山下各林佃家暫避

九月六日一場三區技務員蔡鴻福辭職

九月八日江浦縣政府通飭地方自衛團至一場四區附近會舉清鄉匪始絕跡該分區即于是日恢復工作

九月八日任陳永積爲一場一區助理員任成德元爲一場三區助理員

九月八日派事務員潘祖貽率同助理員成德元接收一場三區蔡技務員鴻福交代

九月八日派技師長傅經接收二場一區徐技務員壽齡交代

九月十八日任楊開智爲二場一區技務員

十月三日任萬夢九爲一場三區技務員

十月二十日江浦縣長劉采亮來一場二區參觀

十月二十四日中大農學院教授凌道揚率學生來一場一區參觀

十一月十三日江蘇省教育廳長及農鑛廳長偕農學院各科主任由農民教育館孫館長領導來二場一區參觀

十一月二十四日一場二區開始建築十七年被黃旗會匪焚燬之六間場舍

十一月二十五日一場四區辦事室東首枯死之馬尾松黑松根部發現天牛幼蟲掘除根株以免蔓延

十一月二十七日蔣主席偕宋美齡女士來二場一區參觀諮詢甚詳

十二月一日中大農學院森林科教授凌道揚率學生來二場一區參觀

十二月十七日一場一區廚房被雪壓倒三間

十二月二十日一場二區新建築之場舍被雪壓倒仍責成原包工人修復

十二月二十八日一場二區百篠嶺分區建築區房開始工作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林場成績比較及統計表

查前公有林報告書僅刊至十四年以後十五十六兩年未見續刊亦無簿籍可考故下列各表對於十五十六兩年成績僅就調查所得分別填註用特聲明

歷年^{苗圃面積}育苗株數比較表

年	分	年	次	苗圃面積	育苗株數
民國五年	第	一	年	四四·四一畝	三·一七七·六〇〇
民國六年	第	二	年	二五一·五六畝	二·四二四·五九〇
民國七年	第	三	年	二三八·八五畝	二·八六三·二五〇
民國八年	第	四	年	二五二·七六畝	四·〇〇七·四九〇
民國九年	第	五	年	二五二·五五畝	五·五〇一·五六〇
民國十年	第	六	年	二三四·七三畝	一四·七三六·〇四〇
民國十一年	第	七	年	二三九·四五畝	一三·〇三二·二五〇
民國十二年	第	八	年	一一六·三九畝	一〇·二〇五·八二〇
民國十三年	第	九	年	八六·〇二畝	九·四一一·五〇〇
民國十四年	第	十	年	七七·四八畝	五·九六五·五九九

民國十五年	第十一年	五·一五〇畝	三·一四二·六三〇
民國十六年	第十二年	三九·〇〇畝	一·五四八·五六〇
民國十七年	第十三年	八三·一七畝	四·五六二·七六九
民國十八年	第十四年	八三·五七畝	五·三三六·八八一

附註一、面積整數爲畝、小數以下爲分釐等位

附註二、株數依照歷年各區播種、換牀及存苗、插條各表算出、播種株數、以產苗計算、換牀存苗插條、均以成活者計算

歷年植樹面積株數比較表

年	分	年	次	栽	植	面	積	栽	植	株	數
民國五年	第一	年	一	年		五一〇畝				一八七·〇〇〇	
民國六年	第二	年	二	年		一·四〇〇畝				二五五·〇〇〇	
民國七年	第三	年	三	年		六·八八〇畝				一·二一一·〇〇〇	
民國八年	第四	年	四	年		七·六六四畝				一·七五五·〇〇〇	
民國九年	第五	年	五	年		一四·四八〇畝				四·八一五·〇〇〇	
民國十年	第六	年	六	年		一三·九八五畝				五·八二三·九〇〇	

民國十一年	第七年		二七・〇九七畝		一〇・八三九・三〇〇
民國十二年	第八年		一六・八二〇畝		六・一三八・七〇〇
民國十三年	第九年		一五・六八三畝		六・五四四・三五〇
民國十四年	第十年		九・八九八畝		四・四六五・〇二〇
民國十五年	第十一年		一一・五二四畝		四・三五四・二五〇
民國十六年	第十二年		七・〇〇七畝		二・八一五・八四〇
民國十七年	第十三年		五八四畝		一・三一七・八九九
民國十八年	第十四年		七・〇六五畝		四・一四九・六八〇

歷年各區留養野樹株數比較表

年分	一林一區	一林二區	一林三區	一林四區	二林二區	合計
民國五年	五七,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			一,一五〇,三〇〇株
民國六年	四八,〇〇〇	七五,〇〇〇	二五,七五〇			一,四八五,七五〇株
民國七年	一九〇,〇〇〇	一一六,〇〇〇	三五八,五五〇	四,〇〇〇		三,四九,五五〇株
民國八年	三三〇,〇〇〇	一一三,〇〇〇	四五六,〇〇〇	七九,〇〇〇		四,八六六,六三〇株
民國九年	三〇〇,〇〇〇	一一八,〇〇〇	五九一,五〇〇	三六,〇〇〇		五,一八三,一五〇株

林場成績比較及統計表

民國十年	二,七〇〇,〇〇〇	一,一八〇,〇〇〇	五,三九,一五〇	三,九〇,〇〇〇	四,八六,一五〇株
民國十一年	三,六一〇,〇〇〇	一,一五四,〇〇〇	五,三九,一五〇	三,九六,三〇〇	五,七三九,三七〇株
民國十二年	二,五五〇,〇〇〇	一,一八八,〇〇〇	五,三九,一五〇	三,九五,六七〇	四,八六一,六九五株
民國十三年	二,六〇五,〇〇〇	一,一五四,〇〇〇	四,六五,一五〇	四,三七,九七〇	四,八六七,八〇三株
民國十四年	一,七五五,〇〇〇	一,一五四,〇〇〇	四,六四,五五〇	四,七〇,九七〇	四,〇三七,七〇三株
民國十五年	一,六九三,〇〇〇	一,一九〇,〇〇〇	四,九〇,六〇〇	四,九五,〇〇〇	四,〇〇八,九五五株
民國十六年	一,五七六,〇〇〇	一,〇六六,〇〇〇	四,六五,一五〇	四,五五,四〇〇	三,七一九,二九三株
民國十七年	一,五五四,〇〇〇	一,〇三九,七〇〇	二,四五,一五〇	三,五三,〇〇〇	三,三三八,五五〇株
民國十八年	一,五五四,六〇〇	一,〇四七,五九二	二,四三,六四〇	三,五〇,〇〇〇	三,三三八,〇六五株

歷年各區產苗株數統計表(換床及存苗株數概不列入)

年 分	第 一 林 場				第 二 林 場		統 計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一區	每二區	
民國五年	三,一七七,六〇二						三,一七七,六〇二
民國六年	五,九一五,五七〇	七,六五〇,〇〇〇	三,三六,六七〇	二,二七,三〇〇			一,八一八,四九七
民國七年	八,五六一,五四〇	五,五五〇,〇〇〇	三,四二,一七五〇	三,四九,五五〇			二,二三三,八四〇

民國八年	一,七五.七五	七五.四〇〇	五四二.九〇〇	三五.〇〇〇			三,一七三.〇五五
民國九年	一,七九一.二〇	一,三〇八.一〇〇	二八一.六〇〇	一,四三三.〇〇〇			四,七三三.九五〇
民國十年	四,〇三三.六〇〇	一,九四四.〇〇〇	二,〇六三.〇〇〇	三,三三六.〇〇〇	二,四七七.〇〇		一三,八〇三.三〇〇
民國十一年	三,九六六.九〇〇	一,五三〇.〇〇〇	二,二二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〇	一,三〇四.〇〇〇	一,四四.二〇〇	一〇,五四四.八〇〇
民國十二年	三,三二六.五〇〇	一,八二五.〇〇〇	二,五五〇.〇〇〇	一,一八七.五〇四	八九三.六〇〇	三二七.八〇〇	九,九二四.八四
民國十三年	二,一七四.〇〇〇	一,三〇八.〇〇〇	九四三.〇〇〇	一,八二〇.〇〇〇	一,五二一.七〇〇	一,〇二八.六〇〇	九,三三五.三〇〇
民國十四年	一,三三七.八〇〇	六五六.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	五二〇.〇〇〇	一,一九四.八〇〇	一,一三五.三〇〇	五,七五五.九〇〇
民國十五年	一九.四三〇	三〇〇.〇〇〇	五二〇.〇〇〇	六三〇.五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	一,〇〇五.五〇〇	二,七三五.四三〇
民國十六年	六四.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六四九.七〇〇	一,四一〇.一〇〇
民國十七年	五〇四.八〇〇	四八.四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一,三四五.三〇〇	一,五六七.七二	四,五六六.一一
民國十八年	九五.七〇〇	五三.九〇〇	四七〇.〇〇〇	五二.三五〇	六〇〇.八四六	一,〇三四.六二〇	四,一九三.四一六
合計	二四,三〇〇.四一六	一三,〇〇〇.八〇〇	二一,七四八.九三〇	二二,八四三.三四	九,七六八.九四六	七,五九九.四三三	七,三二二.七九〇

附註、本表株數、依照歷年各區播種及插條各表算出、播種以產苗株數計算、插條以成活株數計算、

歷年各區植樹面積統計表(以畝為單位)

林場成績比較及統計表

年 分	第 一 林 場				第 二 林 場		統 計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一區	第二區	
民國五年	五〇〇						五〇〇
民國六年	五五〇	七〇	七〇〇				一,四〇〇
民國七年	三,一〇〇	一,五〇〇	一,六〇〇	六〇〇			六,八〇〇
民國八年	三,三四〇	一,三六〇	一,七〇〇	一,二五四			七,六四〇
民國九年	六,二九〇	二,八九〇	二,三三〇	三,〇七〇			一四,四八〇
民國十年	四,三四〇	二,三〇〇	三,三六〇	二,五六〇	一,四一五		一三,九八五
民國十一年	七,九六六	五,一七〇	二,八四四	四,三〇〇	六,七七七		二七,〇九七
民國十二年	六,〇三五	四,二七〇	三,五七〇	九四四	一,八〇一	三五〇	一六,八二〇
民國十三年	五,三三四	三,三九五	七〇	二,七七七	二,三八七	二,〇〇〇	一五,六三三
民國十四年	三,〇八一	二,〇七〇	注全力於補植面積不列	一,二五七	一,六六四	一,七六六	九,八九八
民國十五年	四〇〇	二,三三〇	同 前	一,五五四	三,九三三	三,三三七	一二,五五四
民國十六年		七五四	同 前	二,二一八	八三七	三,三三七	七,〇〇七
民國十七年	一三三	一七三	同 前	五四	一三四	補植面積不列	五八三

民國十八年	西	六五	同前	一	三三〇三	二六六七	七〇六六
合計	四一四九	一六八八	一六一四	三〇五五	三三二〇	一三三四七	一四〇五九七

歷年各區植樹株數統計表(單位數目概從略)

年 分	第一 林 場				第二 林 場		統 計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一區	第二區	
民國五年	一八七,〇〇〇						一八七,〇〇〇
民國六年	三二七,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三四,〇〇〇				三五五,〇〇〇
民國七年	五七三,〇〇〇	三九,〇〇〇	二七,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一,二二一,〇〇〇
民國八年	九四三,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三三三,〇〇〇			一,七五五,〇〇〇
民國九年	二,一〇〇,〇〇〇	七六〇,〇〇〇	六五,〇〇〇	一,三二〇,〇〇〇			四,八八五,〇〇〇
民國十年	二,二五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〇	一一九〇,〇〇〇	四三三,九〇〇		五,八三三,九〇〇
民國十一年	三,七六二,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	一,六二六,五〇〇	一,八六二,四〇〇	二〇三六,四〇〇		一〇,九三八,三〇〇
民國十二年	二,八七六,三〇〇	一,二四〇,〇〇〇	九六六,二〇〇	二六七,九〇〇	六〇二,三〇〇	一五五,〇〇〇	六,二八八,七〇〇
民國十三年	一,九五〇,〇〇〇	九八〇,〇〇〇	八八九,五〇〇	一,三三一,四五〇	八八六,四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六,五五四,三五〇
民國十四年	一,四八四,六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八八六,六〇〇	三八九,〇〇〇	四九三,七〇〇	六〇一,一〇〇	四,四六五,〇〇〇

林場成績比較及統計表

場

第 四											區			
民十六	民十五	民十四	民十三	民十二	民十一	民十	民九	民八	民七	合計	民六	民七	民六	民五
						三	一〇	五	七	二六三				
一三六三	九七〇	三九五	二五三二	七四九	四〇六〇	二二五〇	二五〇〇	五〇三		一〇〇一〇				
七三五	五五四	九〇〇	一九五						六	一〇〇				
		七		一〇			一〇			一〇五				
					一四〇	六		八二		一〇五				
				一三五						三三				
									五〇					
							二四	六五	五	二七〇				
					四三〇〇	二五六〇	三〇七〇	一三六四	六八〇	一六一九四				
二二一八	一五五四	一二五七	二七三七	九〇四										

林場成績比較及統計表

二		第										區		
		第										區		
民十三	民十二	合計	民十六	民十七	民十八	民十五	民十四	民十三	民十二	民十一	民十	合計	民十六	民十七
												一六三	一	七
二,000	三,500	一九,八九二	二,九九九	一,三三	五,000	三,三三六	一,四二一	二,00七	一,四八一	六,六六八	一,三六七	一五,三三七		
		一,六六六		九三	三,三七	六四〇	三,三	三,00				二,四八一		四七
												六		
		二〇三					四七		一,一	九	八	三		
												五三		
		二〇九		八		三			二〇	六				
												九		
		九										五		
		三三	二			一四			五二	三	四一	一,九四三		
二,000	三,500	三三,一〇九	三,00一	三,三四	八三七	三,九九三	一,六四	二,三六七	一,八〇一	六,七五七	一,四三五	三〇,五九九	一	五四

兩場總計	林 第 二 區				
	合計	民六	民七	民十五	民十四
	五五〇	一三七四	二六七	二八〇〇	三二七
一〇五〇	五〇六		三三三	一七三	
二二五九					
二七三					
三六					二
三七三					
四四八					
七五					
五〇一					
二二五七					
一四〇四〇	二二	二六七	三二五〇	三三五七	一七六
	一三二九〇			一七	四

附註一 本年一場三區植樹事業仍係補植面積本表不列故該區本年仍無新植面積

附註二 本年(1)一場一區栽植之油桐梧桐側柏及馬尾松之一部份(2)一場二區之側柏

(3)一場四區之馬尾松(4)二場一區之麻櫟(5)二場二區之黑松杉茶側柏及桑

因均係補植面積本表不列

附註三 本表面積概根據原植面積計算

歷年各區植樹種別株數統計表

區別	年分	淡竹	馬尾松	黑松	柳杉	側柏	白楊	麻櫟	油桐	榆類	其他各種	統計
民五	一九〇〇									一六,〇〇〇		一七,〇〇〇

林場成績比較及其統計表

二		場												
第		第												
第		區												
民十四	民十三	民十二	民十一	民十	合計	民十八	民十七	民十六	民十五	民十四	民十三	民十二	民十一	民十
					八.八〇〇	七	四二							一.二〇〇
四三.四〇〇	七三.一〇〇	五八.二〇〇	一九九.九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二〇〇	四六.八六〇			四二五.〇〇〇	二六七.二五〇	一二七.九〇〇	三三.四〇〇	一八〇.一八〇	一.一三五.〇〇〇
六八.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七五九.四三五		三五.〇三五		三〇.六〇〇	一七五.二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五六.六〇〇		
					二四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	一七.六〇〇	四二.九二〇	二六.〇〇〇	五.六〇〇	一三.三〇〇				二四〇		二.〇〇〇	九五〇	八.八九〇	
一〇〇.一〇〇〇	五.七〇〇		二.八〇〇											
		二五.九六〇	一六.二〇〇		一三四.三〇〇							三三.六六〇	六〇.六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一〇〇	二.一〇〇	四三.〇〇〇									
		一五.三〇〇	六.八〇〇	六.二〇〇	五〇三.七六〇									五〇.八〇〇
		六〇.一三〇〇	二.〇六.四〇〇	四三.九〇〇	八.四五.四五〇	四七.九〇〇	三五.四五〇		六三五.八四〇	四六二.四五〇	三八九.〇〇〇	一.三三.四五〇	一八六.二四〇	一.一七〇.〇〇〇
四九三.七〇〇	八三八.四〇〇											二六七.九〇〇		

林場成績比較及其統計表

兩場統計	場							林					
	合計	第二區							第一區				
		民六	民七	民六	民五	民四	民三	民二	合計	民六	民七	民五	民六
三〇	四,五六,六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	五六一,六〇〇	八四〇,〇〇〇	九五〇,〇〇〇	五八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一五五,〇〇〇	六,二〇一,二〇〇	八九〇,九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九七〇,八〇〇
五七	三六,四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一四,四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五二,〇〇〇				五五,三〇〇		七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九二,〇〇〇
六六													
九九	一一,五〇〇	五〇〇	八〇〇			三〇〇			六九,〇四〇				
〇〇									九,五〇〇				
一八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四七,三〇〇	一,三〇〇	三,〇〇〇		八〇〇
三三													
五〇													
八〇									二,一〇〇				
九二	三,一一〇	二,〇五〇	三,一五〇		五,〇〇〇	一〇,八〇〇			三,三六〇	一〇〇			四,二〇〇
九七	四,八六〇,三三〇	八三三,一〇〇	七三〇,〇〇〇	九四五,〇〇〇	一,〇〇七,〇〇〇	六〇一,一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一五五,〇〇〇	六,九二四,八五〇	九〇一,三〇〇	一七三,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一,一五四,八〇〇

附註一 本年各區補植株數亦列入本表

附註二 表中其他各種包括香椿楓楊烏柏刺槐梧桐杉棟柳漆栗等喬木及茶桑桃海桐冬青等灌木特灌木爲數遠不及喬木之多

附註三 表中株數按原植之數計算

本年各區育苗種類及株數統計表(以生存株數記之)

(甲) 播種

種別	林場								統計
	第一區				第二區				
馬尾松	1,500	3,900	400,000	47,000	550,500	1,200,000	4,331,500	1,500	
黑松	1,500	1,400,000	70,000	18,500	30,000	210,000	6,035,000	1,500	
法國梧桐	1,500						1,500	1,500	
棕櫚	5,000						5,000	5,000	
楓楊	2,100						2,100	2,100	
女貞	2,000					1,100	3,100	2,000	
棟	2,500						2,500	2,500	
油桐	5,000				1,110		6,110	5,000	
刺槐	1,000						1,000	1,000	

林場成績比較及其統計表

側柏	1.000				8.000				9.000
烏柏					4.000				4.000
柳杉					1.000				1.000
油茶							秋播三斗尙未發芽		
麻櫟							秋播八斗尙未發芽	2.500	2.500
黃檀								3.000	3.000
石楠								3.000	3.000
茶								2.100	2.100
杉								1.500	1.500
合計	9.000	5.3.900	4.7.000	5.0.500	6.0.200	1.8.7.300			4.9.3.700

(乙) 換牀及存苗

種別	第一區				第二區		統計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一區	第二區	
茶	8.875	3.000					11.875
麻櫟					2.100		2.100

黑松	135.500	30.000	70.000	135.500	30.000	205.500
石楠				1.50	1.100	1.150
美國白楊				1.200		1.200
油桐				1.800		1.800
烏桕				900		900
野桃				300		300
杉					1.000	1.000
梧桐					1.000	1.000
千頭柏					1.000	1.000
合計	8.855	122.600	30.000	70.000	143.700	299.255

(丙) 插條

種別	第一區				第二區		統計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一區	第二區	
南京白楊	6.700						6.700
美國白楊	4.000			8.50	6.50	1.900	7.400

林場成績比較及其統計表

法國梧桐					六	六〇〇	六六六
合計	一〇.七〇			八五	七五	二.五〇	一四八.四

本年各區植樹種別面積統計表(面積以畝為單位)

種別	第一區				第二區		統計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一區	第二區	
馬尾松	五六.六	八四.〇〇			三.九九.六	二.六六.六	七.〇四.九
茶	二.七						二.七
麻櫟		一三.〇〇					一三.〇〇
淡竹				一.一〇			一.一〇
桃					一.一〇		一.一〇
合計	五八.三	八五.〇〇		一.一〇	三.〇〇一.六	二.六六.六	七.〇六.五

附註 本年一場二四兩區春栽係因補植面積故本表不列
 本年各區植樹種別株數統計表(以原栽株數計之)

種別	第一區				第二區		統計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一區	第二區	
株數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一區							
第二區							
統計							

馬尾松	八四八〇〇	五〇五・二二〇	五〇〇・〇〇〇	四六六・八〇〇	八五九・九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六・七〇
黑松			一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〇
油桐	一一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
梧桐	七〇〇						七〇〇
側柏	三〇〇	七〇				五〇	一・〇七〇
茶	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	四・〇〇〇
麻櫟		二・六〇〇			一・三三〇		三・九三〇
淡竹				七〇			七〇
桃					一〇〇		一〇〇
杉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桑						五〇	五〇
合計	八三〇・八〇〇	五〇八・五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四六六・九三〇	九〇一・三三〇	八三三・一〇〇	四・二四九・六八〇

林場成績比較及其統計表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育苗概況

第一 播種

本年所播主要樹種種子量仍以馬尾松爲最多黑松次之麻櫟又次之他如油桐女貞油茶茶烏柏棕栲棟側柏楓楊杉木刺槐法國梧桐石楠柳杉及黃檀等或各擇適地栽植或爲副產經營有餘則供給外界之需求故均各播多少不等惟本年天氣亢旱異常縣延三四月爲近年來所未有樹苗發育大受影響尤以黑松之損害爲最大黑松之來源有二一係購自北平一係購自日本均運到較遲不能及時播下復繼以久旱發芽率固已不能如初料之數卽已發芽成苗亦以久旱而枯死者不在少數而二者之中尤以日本運到爲遲且種子欠佳成績更屬不良故黑松之播種雖事前已預籌防護之方仍以上述關係其成績不及馬尾松遠甚良以後者大都播種較早及時得雨卽行發芽其後雖久旱土爆枯死不少經竭力保護得有現在之成績其播種較遲者亦減色不少矣

本林本年播種面積共六十七畝零五厘所播種子計馬尾松六石二斗五升黑松三石一斗七升麻櫟二石二斗油桐七斗女貞四斗一升油茶三斗茶三斗烏桕一斗八升棕栲一斗二升棟一斗側柏七升楓楊五升杉木五升刺槐二升五合法國梧桐一升石楠五合柳杉四合黃檀三合合計種子十三石九斗四升七合生產苗數計馬尾松四百二十三萬二千一百株黑松六十萬二千五百株麻櫟一萬零九百株(全量一石二一斗內有八斗係秋播尙未發芽故祇產苗如上數)其他各種八萬七千二百七十株合計苗木四百九十三萬二千七百七十株

一場一區本年播馬尾松一石一斗播種較其他各區爲早播後及時得雨發芽良好嗣以長期乾

早附近水塘乾涸灌溉爲難枯死不少其後乃從數里外挑水灌溉上午自清晨至十一時下午自四時至七時完全爲此項工作有時復以細土撒佈苗間以防地面水分過分之蒸發始得保留現有苗木約計八十四萬零七百株較之往年尙不爲少黑松共播八斗七升自北平日本兩處購來前者爲三斗九升因運到較後者爲早成績亦較後者稍優約產苗五萬株後者種子欠佳播下後又逢亢旱雖搭蓋蔭棚發芽仍屬少數其他各種如法國梧桐棕櫚楓楊女貞棟樹油桐刺槐及側柏等共播九斗六升五合產苗二萬零二百六十株合計播種二石九斗三升五合使用苗圃地十四畝四分產苗九十四萬零九百六十株

二場二區本年祇播馬尾松及黑松兩種馬尾松計播九斗五升產苗三十九萬九千九百株其中十分之四弱播於長嶺分區因天氣亢旱成績欠佳管理者固不得辭其咎但該地灌溉不便土壤欠佳種子又因輾轉傳達播期不免較遲亦不得良好成績之大原因也黑松計播四斗二升產苗十九萬四千其中三分之一弱亦播於該分區亦以上述原因成績不佳至於播於本區之黑松幸預搭蔭棚及時遮護初時並間施灌溉後雖無以爲繼仍得保留如許苗木合計播種一石三斗七升使用苗圃七畝零八厘產苗五十九萬三千九百株

一場三區本年所播樹種一如二區計馬尾松六斗黑松二斗三升合計八斗三升使用苗圃五畝七分七厘產苗株數馬尾松四十萬黑松七萬合計四十七萬株成活數亦以久旱欠佳其中有黑松一斗因播期遲誤竟致全部未發芽者

一場四區本年所播種子除馬尾松九斗黑松六斗一升外尙有烏柏一斗八升側柏六升及柳杉四合合計一石七斗五升四合使用苗圃十三畝五分四厘產苗株數馬尾松四十三萬七千黑松一萬

八千五百烏柏四萬六千側柏八千柳杉一千合計五十一萬零五百株馬尾松扁柏最初之發芽率甚佳後因天旱灌溉失調枯死過半黑松種子品質較劣播種又遲誤播後多數未能發生柳杉最初發生有五千餘株秋後調查祇存五分之一總之本年苗木產數減色天氣亢旱實爲其主因

二場一區以地位關係土壤氣候均較第一林場爲佳灌溉亦較爲便利但本年馬尾松黑松之播種成績均較往年大差管理者實尸其咎計播馬尾松一石二斗祇產苗五十五萬四千五百株黑松四斗九升其購自日本之一斗六升因播種太遲加以旱魃爲虐全不發芽其他三斗三升雖播種較早亦祇產苗三萬株油茶三斗因係秋播尙未發芽麻櫟一石八斗產苗八千四百株（其中八斗係秋播尙未發芽）油桐二斗五升產苗一千二百十株黃檀三合產苗三千株石楠五合產苗三千株合計播種四石零四升八合使用苗圃十三畝四分九厘產苗六十萬零一百十株

二場二區本年所播馬尾松成績雖不及往年之佳然已可爲各區之冠矣計播一石五斗產苗一百六十萬株黑松之購自北平者三斗九升產苗十九萬株購自日本者一斗六升因天氣亢旱播種較遲枯死極多祇產苗二萬株女貞二斗一升因種子不良成活數極微祇產苗一千二百株茶三斗成活數亦欠佳產苗二千一百株麻櫟四斗產苗二千五百株杉木五升亦以久旱之故死去不少祇產苗一千五百株合計播種三石零一升使用苗圃十二畝七分七厘產苗一百八十一萬七千三百株

附註本區本年所產苗木除上列各種外其不滿千株者即屬試驗性質如柳杉刺槐黃金樹槐及銅錢樹等概未列入

附各區播種概況表

(一) 第一林場第一區

育苗概況

種別	種子產地	播種期	每厘地播種量	播種總量	苗圃面積(畝)	產苗株數	適於出山株數	備考
種別	種子產地	播種期	每厘地播種量	播種總量	苗圃面積(畝)	產苗株數	適於出山株數	備考
馬尾松	浙江	四月一日	一合五勺	一石一斗	七.三三	八四〇.七〇〇	六七.六〇〇	
法國梧桐	南京	四月八日	一升	一升	〇.〇一	一.五〇〇		因種子不良故播種較密 留床
棕櫚	本場	四月七日	一升	一斗二升	〇.二三	五.〇〇〇		留床
楓楊	本場	三月十日	三合	五升	〇.二七	三.二〇〇	一.六〇	
女貞	本場	三月九日	四合	二斗	〇.五〇	二.〇〇〇	一.六〇〇	
棟樹	本場	三月九日	一升	一斗	〇.一〇	二.五〇〇	一.三〇	
油桐	本場	四月八日	三升	四斗五升	〇.一五	五.〇〇〇	四.五〇〇	
黑松	日本	五月中旬	一合五勺	四斗八升	三.三〇	三〇.〇〇〇	隔年出山	播種遲天氣亢旱種子又不良故發育極少
黑松	購自北平	四月二十日	一合五勺	三斗九升	二.六〇	五〇.〇〇〇	隔年出山	
刺槐	本場	四月十四日	一合五勺	二升五合	〇.二七	一.〇〇〇	五〇	
側柏	本場	四月十五日	二合	一升	〇.〇五	一.〇〇〇		留床
合計				二石九斗 三升五合	一四.四〇	九四〇.九六〇	六七.二六〇	

(一)第一林場第二區

種別	種子產地	播種期	每厘地播種量	播種總量	苗圃面積(畝)	產苗株數	適於出山株數	備考
----	------	-----	--------	------	---------	------	--------	----

育苗概況

(二)第一林場第三區

種別	種子產地	播種期	每厘地播種量	播種總量	苗圃面積(畝)	產苗株數	適於出山株數	備考
馬尾松	浙江	四月上旬	二合	五斗五升	二.五	三八.九〇〇	三〇.九〇〇	本區
馬尾松	浙江	四月中旬	二合	四斗	三.〇〇	一八.〇〇〇	一.〇〇〇	分區
黑松	日本	五月中旬	一合八	一斗六升	〇.九	六.〇〇〇		本區
黑松	購自北平	四月下旬	一合八	一斗三升	〇.三	九.〇〇〇		本區
黑松	購自北平	五月上旬	一合八	一斗三升	〇.三	四.〇〇〇		分區
合計				一石三斗七升	七.〇	五三.九〇〇	三三.九〇〇	

(三)第一林場第四區

種別	種子產地	播種期	每厘地播種量	播種總量	苗圃面積(畝)	產苗株數	適於出山株數	備考
馬尾松	浙江	四月上旬	一合五勺	六斗	四.〇〇	四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黑松	購自北平	四月中旬	一合三勺	一斗三升	一.〇〇	七.〇〇〇	七.〇〇〇	
黑松	購自北平	五月中旬	一合三勺	一斗	〇.七			播期遲又逢久旱未萌芽
合計				八斗三升	五.七	四七.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四)第一林場第四區

種別	種子產地	播種期	每厘地播種量	播種總量	苗圃面積(畝)	產苗株數	適於出山株數	備考
馬尾松	浙江	四月中旬	一合五	六斗	四.〇〇	二六.〇〇〇	二六.五〇〇	
馬尾松	本山	四月下旬	一合五	三斗	二.〇〇	一四.五〇〇	一四.五〇〇	

黑松	北平	四月下旬	一合	一斗三升	一.三	一〇.五〇〇	隔年出山	
烏相	本山	四月下旬	三合	一斗八升	〇.八〇	四六.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	
側柏	本山	四月中旬	一合	六升	〇.六〇	八.〇〇〇	留床	
柳杉	本場	四月下旬	一合	四合	〇.四〇	一.〇〇〇	留床	最初發生有五千餘株
黑松	日本	五月中旬	一合	四斗八升	四.八〇	八.〇〇〇	隔年出山	
合計				一石七斗 五升四合	一三.四〇	五〇.五〇〇	四六.〇〇〇	

(五)第二林場第一區

種別	種子產地	播種期	每厘地播種量	播種總量	苗圃(畝)面積	產苗株數	適於出山株數	備考
馬尾松	浙江	四月中旬	一合五勺	一石二斗	八.〇〇	五四.五〇〇	五四.〇〇〇	
黑松	購自北平	四月中旬	一合五勺	三斗三升	三.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內有二斗係十七年存下者
黑松	日本	五月下旬	一合五勺	一斗六升	一.六〇			播種太遲天氣亢旱全不發芽
油茶	湯水附近之寶華山	十月中旬	八合	三斗	〇.八			秋播未發芽
麻櫟	本地	同上	二升	八斗	〇.四〇			秋播未發芽
油桐	本地	四月上旬	二升五合	二斗五升	〇.一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黃檀	本地	四月上旬	一合五勺	三合	〇.〇一	三.〇〇〇		留床

石楠	本地	四月上旬	一合五勺	五合	0.03	3,000		留床
麻櫟	本地	三月下旬	二升	一石	0.05	8,400		留床
合計				四石零四升八合	一三九	六〇,一〇〇	五五,三〇〇	

(六)第二林場第二區

種別	種子產地	播種期	每厘地播種量	播種總量	苗圃(畝)面積	產苗株數	適於出山株數	備考
馬尾松	本地	四月上旬	二合	一石五斗	七.五〇	一,六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黑松	購自北平	四月中旬	一合五勺	三斗九升	三.六〇	一,〇〇,〇〇〇		留床
茶	本地	一月上旬	八合	三斗	〇.六	二,一〇〇	一,一〇〇	
麻櫟	本地	一月上旬	二升	四斗	〇.三〇	二,五〇〇		留床
女貞	南京	二月上旬	三合	二斗二升	〇.七〇	一,一〇〇		種子不良產苗特少
杉木	本地	四月上旬	一合五勺	五升	〇.三三	一,五〇〇		留床
黑松	日本	五月中旬	一合五勺	一斗六升	一.〇六	三〇,〇〇〇		天市旱播種又遲枯死較多
合計				三石一升	三.七	一,八七,〇〇〇	一,〇六,一〇〇	

第二 換牀及存苗

本林本年除一場三區外其他各區均有換牀事業或未施換牀之存苗換牀苗木計有麻櫟黑松

石楠杉木梧桐千頭柏等六種合計換牀株數二萬三千六百五十株成活株數一萬七千八百五十平均成活成數爲六一%弱牀地面積爲二畝零四厘至於本年未施換牀之存苗計有茶黑松美國白楊麻欒油桐烏桕野桃等七種合計原有株數六十二萬八千六百四十株現成活株數三十七萬一千四百十五株平均成活成數爲六〇%弱牀地面積爲十二畝七分九厘總計二者現成活苗數(換牀苗及未施換牀之存苗)爲三十八萬九千二百六十五株牀地面積十四畝八分三厘

一場一區換牀之苗祇黃悅嶺分區之麻欒一種因換牀稍遲又逢久旱無法灌溉故幾算全部枯死留存於播種牀之茶苗原爲四萬七千株初因天氣亢旱死去一部繼因嚴冬大雪凍死極多現祇存八千八百七十五株占牀地面積六分五厘

一場二區之黑松與茶爲去年之苗存於播牀者合計二者原有苗數爲三十四萬八千七百株黑松當夏秋間枯死極多茶亦有一部份死去故現存苗數祇十二萬九千六百株牀地面積四畝〇二厘
一場四區之黑松其三分之二爲去年之苗留存於播種牀者其三分之一因去年播種後發育不齊地廣苗稀故特爲換牀用適當之間距以節省土地而資利用合計二者原有苗數三十萬成活數相同牀地面積三畝〇四厘

二場一區換牀之苗祇石楠一種原栽數一百五十株成活數相同牀地面積一分去年之苗留存於播種牀者有黑松美國白楊麻欒油桐烏桕及桃等六種原有苗數爲七萬六千九百四十株現在成活數相同牀地面積四畝〇二厘合計二者原有苗數七萬七千〇九十株現成活苗數相同牀地面積四畝一分二厘

二場二區換牀之苗爲石楠黑松杉木梧桐及千頭柏等五種原栽苗數八千七百株成活苗數七

千七百株成活成數平均九〇%弱牀地面積一畝七分去年存苗本年未施換牀者祇黑松一種原有苗數十三萬六千株生存數相同牀地面積一畝一分合計二者原有苗十四萬三千七百株生存數十四萬二千六百株牀地面積二畝八分

附各區換牀及存苗概況表

(一) 第一林場第一區

種別	年齡	換牀期	苗圃(畝)	每厘地積	原栽株數	成活株數	適合出山株數	平均(尺)	備考
茶	二		〇.六五			八.八七五	八.八七五	〇.四	去年留於播種牀者四〇〇株
麻櫟	二	五月中旬	〇.一〇	二四〇	四.八〇〇				全部幾算枯死
合計			〇.八五		四.八〇〇	八.八七五	八.八七五		

(二) 第一林場第二區

種別	年齡	換牀期	苗圃(畝)	每厘地積	原栽株數	成活株數	適合出山株數	平均(尺)	備考
黑松	二		三.〇一			二六.六〇〇	二六.六〇〇	〇.六	去年留存於播種牀者三三三〇株
茶	二		一.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〇.四	去年留存於播種牀者三四〇株
合計			四.〇一			二九.六〇〇	二九.六〇〇		

(三) 第一林場第四區

種別	年齡	換牀期	苗圃(畝)	每厘地積	原栽株數	成活株數	適合出山株數	平均(尺)	備考
合計									

黑松	二		三.00			10.000	0.70	去年之苗留存苗圃者
黑松	二	三月下旬	.04	300	10.000	10.000	0.75	
合計			三.04			20.000		

(四)第二林場第一區

種別	年齡	換牀期	苗圃(畝) 面積	每厘地積 栽植株數	原栽株數	成活株數	適合出 山株數	平均(尺) 高度	備考
黑松	二		二.00			70.000	70.000	7.0	去年之苗留存苗圃者
美國白楊	二		0.30			1.800	1.800	6.00	同前
麻櫟	二		0.27			2.100	2.100	1.30	同前
油桐	三	十六年一月	0.23	2	1.84	1.84	1.84	3.00	同前
烏桕	二		0.50			900		2.00	同前
野桃	三	十七年四月	0.03	100		3.00		3.00	十七年換牀之一部留存移植牀內者
合計			四.13			77.00	77.00		

(五)第二林場第二區

種別	年齡	換牀期	苗圃(畝) 面積	每厘地積 栽植株數	原栽株數	成活株數	適合出 山株數	平均(尺) 高度	備考
----	----	-----	-------------	--------------	------	------	------------	-------------	----

石楠	三年生	三月中旬	1.00	1.5	1.500	1.100	3.000	2.00	
黑松	二年生	三月上旬	0.16	2.0	4.000	3.600	3.600	0.80	
杉	二年生	三月下旬	0.06	1.0	1.100	1.000	1.000	0.80	
梧桐	三年生	三月下旬	0.33	3	1.000	1.000	1.000	0.90	
千頭柏	二年生	三月下旬	0.13	0	1.000	1.000	1.000	0.80	
黑松	二年生		1.10		1.500	1.500	1.500	0.80	去年之苗留存
合計			2.80		8.700	13.700	13.600		

第三 插條

本林本年插條行之者有一場一、四兩區及二場一、二兩區所插樹類爲南京白楊美國白楊及法國梧桐三種各區成績均以亢旱而欠佳而一場一區之南京白楊更因剪截插條者不得其法且東南兩部份位於大洋槐樹蔭之下根葉兩部均受其害故發育既少而半途死去者亦復不少成績更屬不佳

附各區插條概況表

(一) 第一林場第一區

種別	插條長度	插條期	苗圃(畝)面積	每厘地積插條株數	原插株數	成活株數	平均(尺)高度	備	考
南京白楊	三寸	三月七日	0.70	(四)	26800	27000	3.00		

美國白楊	三寸	三月九日	0.6	14	6700	4000	3.00	
合計			0.6	14	13500	10700		

(一)第一林場第四區

種別	插條長度	插條期	苗圃(畝)	每厘地積	原插株數	成活株數	平均(尺)	備
			面積	插條株數			高度	
美國白楊	四寸	三月下旬	6厘	100	1100	80	2.5	
合計								

(二)第二林場第一區

種別	插條長度	插條期	苗圃(畝)	每厘地積	原插株數	成活株數	平均(尺)	備
			面積	插條株數			高度	
美國白楊	四寸	三月中旬	0.7	100	700	65	5.0	
法國梧桐	四寸	三月上旬	0.1	13	13	6	2.0	
合計			0.8	113	713	71		

(四)第二林場第二區

種別	插條長度	插條期	苗圃(畝)	每厘地積	原插株數	成活株數	平均(尺)	備
			面積	插條株數			高度	
美國白楊	五寸	三月下旬	0.4	3	2400	193	5.0	
法國梧桐	五寸	三月下旬	0.7	3	1000	300	2.0	
合計			0.7	6	3400	293		

植樹概況

本年植樹樹種以馬尾松爲主黑松次之他如麻櫟側柏茶梧桐油桐桃桑杉木及淡竹等則僅占少數而已第一林場之馬尾松去年因種種關係育苗不多故除由第二林場劃運三十五萬株外復派員由儀徵購來一百一十萬零九千三百株（原購作一百萬株但因習慣以重量合作株數而苗木每因土壤施肥播種時期及其他種種外界情形而能有大小重輕之不同以重量估計往往與原定株數有出入故此大購苗木溢出十萬餘株）俾得多栽苗木平均工作奈儀徵之苗裝船後適逢西北風大盛不能卽日起碇其後再加途行二日該苗不免壅塞於艙內適值天時乾旱到達浦口之日頗有葉部枯黃者嗣由各區派工往返搬運復經風吹日晒雖釋地假植澆澆多量之水冀其復蘇而栽後復數月未雨故盡爲過半數枯死至於兩場各區自有之馬尾松苗木較經長途搬運之苗自覺稍勝一籌然因天氣亢旱異常掘地深尺餘不見溼土故平均祇成活半數其他各種則以年齡較大抵抗力較強成活數亦較佳統計全林植樹面積除補植不計面積外計馬尾松七千零四十六畝九分八厘其他各種十八畝七分七厘合計七千零六十五畝七分五厘栽植苗木數馬尾松四百萬六千七百六十株黑松十三萬株其他各種一萬二千九百二十株合計四百十四萬九千六百八十株成活株數馬尾松一百五十五萬一千二百零五株黑松九萬株其他各種一萬零二百九十株合計一百六十五萬一千四百九十五株成活成數平均四〇%弱

一場一區栽植馬尾松八十二萬四千八百株其中三十五萬係自第二林場運來者經長距離之搬運植後又值久旱故成活數不多此外尙有二十五萬四千八百株係儀徵苗因搬運延誤苗木損壞

油桐	櫻桃窪		三月初	四	五五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補植面積不計
梧桐	四十八墩路旁		三月初	一四	五五〇	七〇〇	六〇〇	六〇〇	六〇.〇	行道樹不計面積
馬尾松	石婆槐		四月	四七	八〇〇	三三六〇	三三五六	六〇〇強	六〇.〇強	補植面積不計
馬尾松	老虎洞		二月	一九	八〇〇	一一二〇〇	六六六〇	六〇.〇弱	六〇.〇弱	
馬尾松	大壩口		二月	二五	八〇〇	三三〇〇〇	一七三〇〇	六〇.〇弱	六〇.〇弱	
馬尾松	黑桃窪		三月	一六	八〇〇	一六二〇〇	六二〇〇	六〇.〇弱	六〇.〇弱	補植面積不計
側柏	黃悅嶺分區路旁		三月	六	五〇	三〇〇	一五〇	五〇.〇	五〇.〇	行道樹不計面積
茶	辦事室東北		四月八日	一〇	三〇〇	三二〇〇	一五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每三株一叢計
合計		西三三		一〇一	八三〇.八〇〇	三六九五六				

(二)第一林場第二區

種別	栽植地點	栽植面積(畝)	栽植日期	人工總數	每株工數	原栽株數	成活株數	成活數	成活%	備考
馬尾松	黃栗山	一三三.三	二月下旬	一〇〇	八〇〇	八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馬尾松	大灰山	三〇〇.〇	三月上旬	一五〇	八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馬尾松	門檻裏	二六六.七	四月中旬至下旬	三五	八〇〇	一七三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馬尾松	米家大窪	一三〇.〇	四月上旬	九〇	八〇〇	七三〇〇〇	七〇〇〇	一〇.〇強	一〇.〇強	

植樹概況

馬尾松	短	噴	103.00	四月下旬	去	800	61.200	6.300	10.0弱
麻櫟	騎馬崗		133.00	二月中旬	三	220	21.600	2.100	8.0強
側柏	朱家灣石 門子辦事 室後			二月中旬	六	40	7.00	7.00	9.0強
合計			255.00		一六五		58.800	9.400	

(三)第一林場第三區

種別	栽植地點	栽植面積(畝)	栽植日期	人工總數	每工栽植株數	原栽株數	成活株數	成活數%	備考
馬尾松	牯牛盤 煤嶼口 張家冲		二月至四月	六三五	800	500.000	100.000	20.0	補植面積不計
黑松	羅漢寺		二月	二五	800	100.000	七五.000	七五.0	補植面積不計
合計				七五〇		600.000	一七五.000		

(四)第一林場第四區

種別	栽植地點	栽植面積(畝)	栽植日期	人工總數	每工栽植株數	原栽株數	成活株數	成活數%	備考
馬尾松	本區辦事室 後山石 灘黃家山 洞山脚分 大山腰楊 山絞窩家	補植不計	二 三四月	六六	七〇〇	四六.八〇〇	一九.七四	四〇.〇	

淡竹	分區宿舍 東南	1.10	二月	六	三	七	七	100	
合計		1.10		六四		四六.九三	一五.八四		

(五)第二林場第一區

種別	栽植地點	栽植面積(畝)	栽植日期	人工總數	每株工數	原栽株數	成活株數	成活數%	備考
馬尾松	大山亦山東明 曲山東南湯 山後面湯王 廟西東大窪	二.九九.六六	一月至四月	一.二五	八〇〇	八九.九〇〇	四九四.九四五	五五.〇	
麻櫟	西明曲山後 硃砂洞山下 大赤峴及石 崗東南諸山								混交於一丈間 之松林行距 故不計面積
桃	石崗東路 南		二月上旬	一六半	八	一.三三〇	一.三三〇	100.0	
合計	火燒窪	三.〇〇.六六	二月中旬	四	三五	九〇.三三〇	四六.三七五		

(六)第二林場第二區

種別	栽植地點	栽植面積(畝)	栽植日期	人工總數	每株工數	原栽株數	成活株數	成活數%	備考

植樹概況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馬尾松	老虎頭山 小崙山 石宕山	二六六·突	二月上旬 至三月下旬	一〇〇〇	八〇〇	八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	因天旱枯死特 多
黑松	石宕山	補植不計 面積	二月中旬	三七半	八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五〇〇	同前
杉	炭山	同前	三月上旬	三〇	五	一·〇〇〇	八〇〇	八〇〇	
茶	辦事室近 旁	同前	三月中旬	二〇	五	一·〇〇〇	八〇〇	八〇〇	
側柏	同前	同前	二月中旬	一	五	五	五	一〇〇	
桑	同前	同前	三月中旬	二	三五	五	五	一〇〇	
合計		二六六·突		一〇七半		八三一·一〇〇	三六六·七〇〇		

保護概況

本年保護事宜對於人為之害除繼續往年辦法勸導民衆愛護森林外復於附近各鄉村及本林出入要口廣貼省縣兩府禁止砍樹燒山之告示以警惕之並通告佃戶隨時防護勉勵林警加意巡邏務期防患未然毋甯事後嚴懲必也寬中寓嚴嚴中帶寬庶人服其罪畏而不怒則保護之能事盡矣至於昆蟲之害則本年松毛蟲未有發見無防護可言茲將本年各區保護概況列述於后

第一 野樹

一場各區之野樹經上年施行適量之疏除及打枝後現均生長暢茂蔚然可觀野樹株數除三區之黃檀爲頑民聚衆砍去一萬餘株本年稍有減少外其他各區在本年認真保護之下既未受多大損失而前遭砍伐各樹之根株有繼續萌生者加以天然下種之萌發成長故本年均有增無減二場一區因地權未嘗清理野樹尙未能留養二場二區亦因災害不多略有增加合計兩場共增加二萬九千餘株

附各區野樹概況表

(一) 第一林場第一區

種別	上年株數	本年株數	兩年比較		備考
			增	減	
櫟樹	115,000	115,000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化香樹	二五.〇〇〇	二五.三五〇			二.五〇	
臭椿	一〇.〇〇〇	八.八〇〇			一.二〇〇	
黃檀	三〇.〇〇〇	三〇.三〇〇		三〇〇		
榆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棗	四〇.〇〇〇	三九.八〇〇			一.〇〇	
竹	一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山槐	一八三.〇〇〇	一八三.〇〇〇				
鹽膚木	五〇.〇〇〇	四九.九〇〇			一〇〇	
烏相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栗	五.〇〇〇	五.三〇〇		三〇〇		
白楊	一三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柿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棠梨	四〇.〇〇〇	三九.〇〇〇			一.〇〇〇	
野茉莉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				
朴	八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線筋條	30.000	29.500		500	
絲棉頭	10.000	10.000			
香椿	8.000	7.500		500	
山胡椒	50.000	50.000			
黃連木	30.000	30.000			
茶條	10.000	10.000			
野鴉椿	10.000	10.000			
楓	10.000	10.000			
棟	10.000	11.000	1.000		
合計	1.534.000	1.534.600	600	6.000	

(二)第一林場第二區

種別	上年株數	本年株數	兩年比較		備考
			增	減	
山槐	54.000	55.300	1.300		
化香樹	17.500	17.900	400		

保護概況

鹽膚木	三,000	三,400		六00	
竹類	八,000	八,000	1,000		
黃檀	七,000	七,100	三,100		
棟樹	七,000	七,100		九00	
麻櫟	五,000	五,500	1,500		
臭椿	二,000	二,300	300		
棗樹	10,000	19,700		300	
榆樹	15,000	15,100	100		
栗	七,000	七,100	100		
奴柘	六,300	六,900	700		
槭樹		100	100		
烏相		333	333		
白楊		500	500		
合計	1,035,700	1,047,502	9,692	1,800	

(三)第一林場第三區

種別	上年株數	本年株數	兩年比較		備考
			增	減	
櫟類	四.000	四.107	107		
化香樹	1.000	1.035	035		
臭椿	四.000	四.000			
黃檀	四.000	二元.000		11.000	
榆	三.500	三.400		100	
棗	五.000	四.500		500	
竹類	三.5.000	三.四.000	九.000		
山槐	六.000	六.000			
鹽膚木	三.500	三.500	六0		
烏柏	0.800	0.800			
槭	1.500	1.500			
楸	1.500	1.400		100	
漆	0.500	0.500			

保護概況

五

(四)第一林場第四區

種別	上年株數	本年株數	兩年比較		備考
			增	減	
圓柏	0.850	0.850			
合計	二四,一五〇	二四,一四三	九,一九三	一一,七〇〇	
化香樹	四,七〇〇	四,七〇〇	五,〇〇〇		
黃檀樹	一九,五五〇	一九,〇五〇	五,〇〇		
山槐	二九,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		
竹類	一六,一〇〇	一九,一〇〇	三,〇〇〇		
臭椿	四,七五〇	四,七五〇			
櫟類	二九,〇〇〇	二九,三〇〇	三〇〇		
鹽膚木	一四,九七〇	一五,〇二〇	五〇		
野棗	七,四〇〇	七,九〇〇	五〇〇		
白楊	一一,五五〇	一二,五五〇	一,〇〇〇		
烏柏		一,二〇〇	一,二〇〇		

棠梨		500	500		
合計	333.000	355.000	11.000		

(五)第二林場第二區

種別	上年株數	本年株數	兩年比較		備考
			增	減	
化香樹	41.355	41.677	322		
櫟類	110.450	111.570	1.020		
栗	10.110	10.050		60	
竹	1.680	2.110	430		
野柿	1.555	829		426	
白楊	530	622	92		
山槐	680	680			
山胡椒	120	185	65		
黃檀	110	110			
榆	100	140	40		

保護概況

楓	八五	一〇〇	一五		
黃連木	二五	一〇〇	五		
合計	一一〇六	二〇〇	一九九		五〇六

第二 災害

本林除蟲害外以盜伐火災為兩大敵害良以林地廣袤保護難周本年雖防護得法故意縱火之舉可謂絕無僅有奈歲屬歉荒民不聊生故盜伐之風仍所不免惟為數較往年特少耳三區毗連數縣刁頑者每聚眾砍伐此捕彼竄捕治為難本年春間曾被砍去黃檀等一萬餘株雖請縣府拘辦而損失已屬不貲殊堪痛恨也

秋深草枯最易着火星星之火可以燎原為防火災計在雜草將枯之時即將防火線上雜草刈除淨盡並燒去地面之殘留部份如是則雖有燎原之火亦必及路而止可勿慮其延燒也惟延燒雖可防止而林中深草未除仍易着火小面積之火災仍不能免且松葉經冬不凋而含脂特富火燄上騰易使地表火一躍而變為樹梢火則雖稍大之樹亦必死無疑而防火線亦無阻遏之效能蓋樹梢火固可由火線上兩旁樹冠之接近處乘風勢順風延燒也故又為防火此種火災計特於雜草未枯之時招附近居民給以入林許可證並指定地段俾入林割草行之非常有效

附各區災害概況表

(一) 第一林場第一區

事實	日期	地點	損點	損害	犯者	籍姓名	處治	治法
火災	三月二十一日	小馬山	野樹五千株		在逃			
火災	三月二十二日	櫻桃窪	馬尾松三百株		在逃			
火災	四月二日	四十八墩	馬尾松千餘株		在逃			
盜砍	十月二十四日	伏龍山	馬尾松三株		姜萬榮 江浦永寧鎮		罰工修路	

(二)第一林場第二區

事實	日期	地點	損點	損害	犯者	籍姓名	處治	治法
盜伐	二月七日	朱家灣	山槐十五株		王廣道	安徽	送公安局法辦	
盜伐	三月十五	司家窪	野生雜樹五十二株		劉立元	江浦	送公安局法辦	
盜伐	三月廿日	唐家冲	野生雜樹二十一株		倪懷德	安徽	村長林松山保釋刀繩沒收	
盜伐	五月三日	唐家冲	野生樹十九株		佃林孫榮華	東海	除撤佃外并送公安局法辦	
火災	五月十八日	百篠嶺	野樹四百三十株		在逃			
火災	十月六日	門檻裏	野樹二百七十二株		在逃			
盜伐	十月廿一日	門檻裏	竹子五十四株		李文才	和縣	鐮刀沒收送屬法辦	

(三)第一林場第三區

保護、概況

事實日期	地點	損害	犯者姓名籍貫	處治法
火災 一月十日	湯家凹	五畝無樹	在逃	
盜伐 二月廿三日	東凹腦	雜樹二石	陶立和 江浦	罰工十天取保釋放
大砍伐 三月十八至廿五	東凹腦石灰窰 蔣家壩孫家壩	雜樹一萬餘株	杜理成等百餘人	請縣拘辦
盜伐 九月十五日	孫家壩	雜樹廿餘株	孫大為 江浦	罰工六天具結釋放
盜伐 十月廿三日	李家壩	雜樹十餘株	王啓發 江浦	罰工廿天具結釋放
盜伐 十一月廿一日	石灰窰	砍小樹挖樹根	李長貴 安徽和縣	罰工半月
火災 十一月廿六日	斬龍橋	馬尾松數十株	在逃	馬尾松尙可復活

第一林場第四區

事實日期	地點	損害	犯者姓名籍貫	處治法
盜伐 一月二十五日	小凹口	馬尾松七株雜樹十一株	李家炳弟客籍	因犯者有神經病着李家炳取保帶回申訓
火患 二月八日	石灘下	小馬尾松數株	本地戴姓小孩上坟肇禍	小孩年幼責成該家長嚴予管束
盜伐 三月二十三日	橫山南首	小馬尾松一百餘株	本地貧苦鄉婦	經訪查拿獲賊證後由地方鄰者多人說項罰於竊地補植松苗二千株
火患 四月三日	石灘西首	新栽馬尾松二畝	毛長銀 星甸廟	因祭掃焚化餘燼誤燒罰工一月
火患 四月十一日	小凹	少數松櫟因樹高未大受害化香樹被燒四百餘株	行人	在逃

誤割	十月二十二日	石灘上	因割草柴誤傷小松五株	高旺鎮	趙老五	罰工五個
----	--------	-----	------------	-----	-----	------

第二林場第一區

事實	日期	地點	損害	犯者	籍貫	處治
盜伐	十月二日	分區童山	砍松枝數担	王天福	湯水鎮人	罰工五日
盜伐	十月十五日	分區因各山	砍松枝甚多	戴忠金	外圩村人	罰工十日
盜伐	十月十三日	分區童山	大松樹數千株又松枝甚多	周廷耀	外圩村人	罰工一月
盜伐	十月廿六日	總區廟山	砍松枝甚多	許大海	李家莊人	罰工十五日
盜伐	十二月一日	總區廟山	小松樹二十株	尹根興	湯水鎮人	罰工八日

第二林場第二區

事實	日期	地點	損害	犯者	籍貫	處治
火災	十一月六日	老虎頭山	燒山二十餘畝	在逃		
掘野樹根	十二月十四日	石宕山	被掘野樹根七十餘株	吳國柱	河南人	村長保釋

第三 林佃

第一林場林佃之設於保護不無裨益前既屢言之矣然亦偶有瞻敢偷伐者本年被查究而撤換者有數家

本年一場所有林佃計第一區十家第二區二十八家第三區三十四家第四區十三家合計八十五家較上年增加二十九家

附各區林佃概況表

(一)第一林場第一區

姓名	地點	面積	承佃年月	租額	保證人	備考
曹興恆	牛角灣	五畝	十四年	六〇〇	張懷興	秋季因匪亂未種本年實收三元
陳錦福	黑桃窪	四畝	十四年	三〇〇	曹國順	
陳懋棠	黑桃窪	二畝	十七年		陳靜江	二十年起租
趙秉田	黑桃窪	二畝五分	十六年	二〇〇	徐昶順	
張正榮	小馬山	三畝	十七年	三〇〇	曹興恆	秋季因匪亂未種本年實收一元五角
劉德升	小馬山	三畝	十四年		孟清餘	因土匪擾亂辭租他去地未租出
趙廣義	流大嶺	二畝五分	十六年		李玉珠	二十年起租
韓儀忠	燈盞窩	四畝	十七年	四〇〇	梁懷江	
潘麻子	大壩口	七畝	十八年	一四〇〇	曹萬斗	熟地出租
劉大山	桃園	四畝	十七年	七〇〇	曹興恆	

(二)第一林場第二區

姓名	地點	面積	承佃年月	租額	保證人	備考
汪愛廣	松樹包	二十三畝	十三年一月	三〇〇	張廣益	
高永興	小冲子	二十畝	十五年六月	一五〇	張啓宇	
陸金奎	小冲子	十五畝	十七年六月	一三〇	張功生	原佃徐克米因盜伐行道樹被更換
唐克雲	巢窪	十畝	十七年一月	七〇	張廣全	
鄭子有	平坦子	八畝	十四年一月	八〇	曾采芹	
魏志亮	不山門脚子	七畝	十五年一月	六〇	金元華	
孟照貴	刺山	五畝	六年十月	六〇	曹廣發	
謝季言	司家窪	六畝	七年八月	五〇	姜純泰	
王克俊	唐家冲	五畝	七年六月	五〇	夏金華	
王保芳	唐家冲	五畝	十八年四月	四〇	陳家慶	
徐天富	虎窪	五畝	十五年一月	四〇	張功生	原佃孫榮華因盜伐樹木更換
易文光	巢窪	六畝	十一年一月	四〇	李壽之	十七年尙欠佃租二元整
吳廣術	平坦子	四畝	十三年一月	三〇	楊德忠	
孫耀奇	虎窪	二畝	十九年九月	三〇	楊恕海	

保護概況

徐克寬	虎	窪	四	畝	十七年一月	二〇〇	陸金奎	
徐克寬	石門子	墳	一	畝	十五年一月	一〇〇	顧長懷	原佃梁有望因病故更換
馬學明	栗子	墳	二	畝	十八年一月		石震卿	開荒
馬朝東		右	二	畝	同		同	同右
穆修祺		右	二	畝	同		同	同右
穆修亭		右	一	畝	同		同	同右
龔見言	張家冲		十	畝	十三年一月	九〇〇	胡德	自本年起增收佃租四元
楊鴻禮	金條山		四	畝二分	十二年九月	三〇〇	丁賢文	
丁賢文	鵝	瘤	四	畝五	十五年八月	三〇〇	楊鴻禮	
徐占雲	豬頭臉		四	畝	十六年一月	三〇〇	金炳于	
陸名有	蛟疍下		三	畝五	十二年九月	二〇〇	楊鴻禮	
劉興財	朱家大窪		一	畝	十五年一月	二〇〇	同	
陸名有	蛟疍下		二	畝	十六年三月	未納租	同	因開荒尚未到納租期
林芝賢	短	墳	三	畝	十六年二月	同上	同上	同上

第一林場第三區

保護概況

姓名	地點	面積	積	承佃年月	租額	保證人	備考
吳義順	李家	三二	畝	十六年十月	四四〇〇	汪榮和	
趙發順	李家	三二	畝	十六年十月	四四〇〇	王其明	
孫光海	孫家	六六	畝	十六年八月	五三〇〇	楊學成	
孫大	孫家	六六	畝	十六年八月	五三〇〇	熊世賢	
沈鶴仁	大草	四七	畝	十六年十月	二四〇〇	王瑞五	
曾良銀	大草	四七	畝	十六年十月	二四〇〇	王瑞五	
杜庭揚	蔣家	五一	畝	十六年十月	〇〇〇〇	董伯揚	
楊春安	蔣家	五一	畝	十六年十月	〇〇〇〇	董伯揚	
張能明	羅漢寺	十四	畝	十六年五月	一七〇〇	甘復興	
李昌滿	羅漢寺	十四	畝	十六年五月	一七〇〇	甘復興	
劉桂有	羅漢寺	十四	畝	十六年五月	一七〇〇	甘復興	
趙桂長	同上	十四	畝	十六年五月	一七〇〇	甘復興	
禹家	同上	十四	畝	十六年五月	一七〇〇	甘復興	
馬良華	破山口	三三	畝	十六年七月	二六〇〇	馬秀發	
馬選華	破山口	三三	畝	十六年七月	二六〇〇	馬秀發	
董春法	破山口	三三	畝	十六年七月	二六〇〇	馬秀發	
周家興	破山口	三三	畝	十六年七月	二六〇〇	馬秀發	
樂永才	破山口	三三	畝	十六年七月	二六〇〇	馬秀發	
李獻金	黃家	一二	畝	十六年十月	〇〇〇〇	資瑞玉	
宋文祥	黃家	一二	畝	十六年十月	〇〇〇〇	資瑞玉	
馬加休	翠雲山	五一	畝	十六年十月	〇〇〇〇	董春法	
楊長春	翠雲山	五一	畝	十六年十月	〇〇〇〇	董春法	
沙亭緒	李家	二四	畝	十六年三月	一三〇〇	趙雲田	
朱明先	李家	二四	畝	十六年三月	一三〇〇	趙雲田	
濮家	斬龍橋	三五	畝	十六年十月	一〇〇〇	秦大貴	
張斬龍	斬龍橋	三五	畝	十六年十月	一〇〇〇	秦大貴	
鄭家	斬龍橋	三五	畝	十六年十月	一〇〇〇	秦大貴	
田玉清	斬龍橋	三五	畝	十六年十月	一〇〇〇	秦大貴	
龔定保	斬龍橋	三五	畝	十六年十月	一〇〇〇	秦大貴	

第一林場第四區

曹世祥	牯牛盤	四畝	十七年四月	三.三三	靳潤生	
丁發財	唐家嶺	八畝	十七年四月	七.三三	馬秀山	
嚴二宣	唐家嶺	二畝	十七年五月	四.三五	謝五鼎	
何英才	夏家嶺	四畝	十七年五月	四.三五	王汝舟	
徐銀海	桃絲凹	八畝	十三年五月	一.三〇	唐世業	
金德軒	楊家嶺	三畝	十八年八月	二.〇〇	鄒開玉	

姓名	地點	面積	承佃年月	租額	保證人	備考
趙士雲	橫山柳	十八畝	十七年六月	七.三	資和仁	十七年尙欠二元二角
周榮	石門口	五畝	十七年七月	二.〇〇	李賢	
史朝有	小凹口	三畝	十七年七月	一.三	阮廣生	
丁曰學	仙人窩暗溝	十六畝	十七年八月	六.〇〇	丁福海	十七年尙欠三元整
徐詩財	橫山丘	五畝	十七年八月	一.五	資和漢	
許鳳昌		二畝	十七年八月	〇.六	單家道	
劉士元	西華山西首	一〇畝	十七年八月	三.〇〇	劉興海	本年續墾三畝
孫保英	西華山東首	二畝	十七年八月	〇.六	劉興田	本年續墾五畝
鄭良路	西華山東首	二畝	十七年八月		劉興田	尙未起租

張尙旗	西華山東首		十八年八月		劉士元	尙未起租
宋紅彬	下西華山北脚		十八年六月		劉孫保興田英	尙未起租
陶慶福	大四口	二畝五分	十七年八月	一畝	俞王慶三升	
劉德朝	大四口	一畝	十七年八月	四畝	張家雲	

附註 本年本區各個戶均因歉荒懇請緩繳佃租該項租金將列入十九年報告書內統計



收入概況

本林附近鄉民飼蠶之初期每採野生柞葉喂之待大眠後始用桑葉且本年育蠶之戶極少各處桑葉供過於求故雖廉價而銷售無多桃又屬小年一場一區至全未結果者三區之竹自前年會匪砍伐後尚在整理時期其他各區亦以連年歉荒未能暢銷農作物因旱魃為虐亦覺遜色一場四區十七年春夏間發生松毛蟲死馬尾松甚多所遺樹幹本年售得一百二十五元餘然此固不可為繼不能與正當收入並論也本年各場區林產收入為三千五百一十一元二角七分六厘連同總辦事處經收海甯門外地租及林產收入摺存息金二百三十二元九角六分共計本年收入總數為三千七百四十四元二角三分六厘比照上年增收一千四百四十一元七角六分斯則整理之力有以致之如桃能豐收桑竹暢銷則增加當不止此數

增本年各區收入表

(一) 第一林場第一區

農				類	別	面	積	售	出	數	量	平	均	單	價	收	入	銀	數	(元)	總	計	(元)	備	考
桑	葉	二十畝		三十四担	八十一斤	每担	一元									三四八〇									
桃		四十四畝																							
麥		十畝		八石	二斗											四一〇〇									
西	瓜	三		二十一担	五十九斤	每担	一元二角三分									二六〇六									
一五一四																									

(三)第一林場第三區

合	佃	產			
		玉蜀黍	芝麻	豌豆	小麥
計	租	一石	三石六斗 分六	一石六斗	四石
		每石七元	每石九元四角一分六	每石五元	每石六元八角
		七.000	三三.900	八.000	二二.100
		一三三.000			一〇〇.七〇〇
		一〇九.七〇一			

農	竹	料		薪	類	別	面	積	售	出	數	量	平	均	單	價	收	入	銀	數	(元)	總	計	(元)	備	考	
		枯	木																								雜
碗	桃	桑	材	竹	枯	木	雜	松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枝
豆	子	葉																									
一石五斗	四十四担八十一斤	三十担〇七十二斤	兩担三十六斤	十三担六十九斤	二十担五十六斤	三百九十三担五十六斤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三元五角六分三厘	每担三元九分二厘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五元	每担二元三角七分	每担四角五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三元五角六分	每担三元九分二厘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三元五角六分	每担三元九分二厘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每担二元九角四分	每担二元六角六分		
七.五〇〇	二〇.二八	一三.九〇	六.二五	四.〇〇〇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四.〇〇〇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六.二五	四.〇〇〇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四.〇〇〇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三三.二五	一四.〇五六		

收入概况

(五)第二林場第一區

合	產							農
	綠豆	米缸豆	棉花	山芋	芝麻	落花生	小麥	
計	一·五〇	一·二〇	五·一六	·七〇	九·〇〇	四·六八	一五·〇〇	一一·〇〇
	一石九升	一石	四石九十六斤	五担七十斤	六石四斗一升	三石半	十三石三斗	七石零四十八斤半
				每担	每石	每石	每石	每担
	七·四〇〇	六·八〇〇	二·八三四	一·四〇〇	九·六四〇	四·七〇〇	六·六強	三·五強
	八·〇六六	六·八〇〇	五·七〇〇	七·九八〇	六·一八二〇	一六·四五六	八·七六〇	一九·三〇〇
	九八〇·〇三九							
					三四·七六一			
			內茶園寄種一畝五分					內有野桃一百三十餘株

農	樹	薪料		類	別	面積	積	售出數量	平均單價	收入銀數(元)	總計(元)	備考
		山柴	松枝									
小麥	苗							六十二担	每担三角四分餘	三六·九五五	三三八·〇五五	
								六百五十一担	每担四角八分六厘餘	三六·九五五	三三八·〇五五	
								一担	每担七元	七·〇〇〇	七·〇〇〇	
								三石三斗	每石五元七角	一八·八二〇		

收入概况

五

收入概况

合 計	薪料	產			
	松 枝	黃 豆	芝 麻	桃	青 豌豆
	八十九担七十斤	一石七斗	二石一斗	五百六十斤	一石七斗
	每元三担	每石八元五角	每石九元五角	每石三元	每石五元
	二元·九〇	一四·四〇	一九·九〇	一六·八〇	八·五〇
一三三·二六四	二元·九〇			五·八四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經濟概況

民國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一、經常費

一月份收支賬略

一、收入

收十七年十二月轉入銀三千一百三十四元九角七分七釐
收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發給經常費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三五·〇〇〇
工食	一二·〇〇〇
文具	七·一七〇
郵電	一·〇〇〇
書報	一·〇〇〇
油茶	四·一九四
雜支	一一·四〇〇
旅費	三〇·六〇〇
購置	〇·一五〇
一場一區市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六五·〇〇〇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工警工食

二五〇・二七〇

雜支

九・一五一

旅費

四・七五〇

購置

二・一五〇

飼料

九・〇〇〇

修繕

一・〇七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六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八四・七九五

雜支

一五・〇六〇

旅費

五・三五〇

飼料

三・五〇〇

修繕

五・四〇〇

一場三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四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八五・〇〇〇

雜支

一・六四〇

旅費

六・二四〇

購置

一六・二六〇

飼料

四・二〇〇

一場四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五四・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三六・七六七

雜支

三・九五〇

旅費

四・二二〇

購置

二・二一〇

飼料

三・五〇〇

雜品

〇・六四〇

二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五八・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五四・五〇〇

雜支

一〇・四五〇

旅費

四・八四〇

飼料

六・一六〇

修繕

二六・七八〇

二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四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四七・七二〇

雜支

一〇・五四〇

旅費

三・七四〇

飼料

六・〇六〇

修繕

八・一二〇

經濟概況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一千九百五十三元五角四分七厘

本月份結存銀三千七百五十元零四角三分

二月份支賬略

一、收入

收上月轉入銀三千七百五十元零四角三分

收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發給經常費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三五·〇〇〇

工食

一二·〇〇〇

文具

九·一四〇

郵電

二·〇〇〇

書報

一·〇〇〇

油茶

九·五九二

雜支

五·四七〇

旅費

五·一二〇

一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六五·〇〇〇

工警工食

二四八·三九〇

雜支

一三·六四〇

旅費

購置

飼料

一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雜支

旅費

購置

飼料

修繕

一場三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雜支

旅費

購置

飼料

一場四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五・一六〇

一・〇三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一八四・三九〇

一七・七九六

五・三五〇

四・四二〇

四・〇〇〇

一〇・一二〇

四〇・〇〇〇

一七八・六六〇

七・〇〇〇

六・六二〇

二一・七二〇

四・〇〇〇

五四・〇〇〇

一三六・五〇〇

二場一區場務費

雜支	一二·七六〇
旅費	五·六六〇
購置	五·九〇四
飼料	三·五〇〇
修繕	二二·五六〇

二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五八·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七八·五〇〇
雜支	一一·五五〇
旅費	五·五六〇
飼料	六·五〇〇
雜品	六·〇〇〇
職員薪水	四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二〇六·一〇〇
雜支	一二·一三〇
旅費	三·七九〇
購置	二·〇〇〇
飼料	六·一二〇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二千零三十九元七角五分二釐

本月份結存銀四千二百七十九元六角七分八釐

三月份收支賬略

一、收入

收上月轉入銀四千二百七十九元六角七分八釐

收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發給經常費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五九·〇〇〇

工食

一二·〇〇〇

文具

六·八三〇

郵電

七·七四〇

書報

一·〇〇〇

油茶

三·六七二

雜支

七·〇五〇

旅費

四八·六四〇

樹苗

六五〇·五七〇

一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七二·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三一二·一一五

雜支

一·〇四五

旅費

一八·四一二

一場二區場務費

購置 五·六四〇
飼料 八·〇〇〇

職員薪水 六六·〇〇〇

工警工食 二八五·四九五

雜支 九·八六〇

旅費 二八·四九〇

購置 一·五五〇

飼料 三·〇〇〇

一場三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四四·〇〇〇

工警工食 二二七·五三〇

雜支 六·〇〇〇

旅費 二〇·五九〇

購置 〇·七五〇

飼料 四·〇〇〇

一場四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六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八九·七〇〇

雜支 二·九五〇

旅費 一五·九七〇

二場一區場務費

飼料

三・五〇〇

職員薪水

六四・〇〇〇

工警工食

二三一・七〇〇

雜支

三九・〇七二

旅費

六・〇二〇

購置

二〇・二六四

飼料

六・五〇〇

修繕

九・二〇〇

二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四四・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三三三・一七〇

雜支

五・九五〇

旅費

六・一六〇

購置

二・五七〇

飼料

六・三七〇

修繕

一・六八〇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三千二百五十九元七角五分五厘

本月份結存銀三千五百八十八元九角二分三厘

四月份收支賬略

經濟概況

一、收入

收上月轉入銀三千五百八十八元九角二分三厘

收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發給經常費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五六·〇〇〇

工食

一二·〇〇〇

文具

一五·四〇〇

郵電

二·〇〇〇

書報

二·二八〇

油茶

三·六八二

雜支

一七·五四一

旅費

一二·一〇〇

購置

四三·七〇〇

松種

五六三·五五〇

地租

四〇·〇〇〇

教育補助費

一八〇·〇〇〇

一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七二·〇〇〇

工警工食

二五三·四七五

雜支	一六·八一九
旅費	八·九四〇
購置	一二·三三〇
飼料	七·〇〇〇
肥料	一二·〇〇〇
修繕	七·四六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六六·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九〇·三七〇
雜支	八·六〇〇
旅費	六·〇三〇
購置	一·四二〇
飼料	三·〇〇〇
修膳	一〇·〇七四

一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四四·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七七·二四〇
雜支	七·六六五
旅費	六·七二〇
購置	六·二〇〇
飼料	四·二〇〇

一場四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雜支

旅費

購置

飼料

修繕

六〇・〇〇〇

一九六・九五〇

九・六二〇

一三・三八〇

一六・九二〇

三・五〇〇

七・三六〇

二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雜支

旅費

購置

飼料

肥料

修繕

六四・〇〇〇

一九二・九〇〇

八・二一〇

一五・一八〇

三・〇七二

六・五〇〇

二九・〇〇〇

一四・六八〇

二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雜支

四四・〇〇〇

一七六・九四〇

五・一〇〇

旅費	八·八三〇
飼料	六·三六〇
肥料	一〇·〇〇〇
修繕	三·二一〇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三千零六十五元五角零八釐

本月份結存銀三千零九十二元四角一分五厘

五月份收支賬略

一、收入

收上月轉入銀三千零九十二元四角一分五厘

收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發給經常費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五六·〇〇〇
工食	一二·〇〇〇
文具	三·六二四
郵電	二·〇〇〇
書報	一·六〇〇
油茶	三·五二〇
雜支	二七·二二〇
旅費	四四·二五〇

購置

二九·一四八

樹種

二〇三·〇〇五

一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七二·〇〇〇

工警工食

二三九·〇九〇

雜支

八·九七五

旅費

四·六三〇

購置

一二·四五〇

飼料

六·〇〇〇

肥料

八·〇〇〇

修繕

二三·一一五

雜品

一·〇〇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六六·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七五·四一〇

雜支

一四·〇〇〇

旅費

五·四〇〇

購置

七·九五〇

飼料

四·〇〇〇

修繕

九·〇一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一場四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雜支

旅費

購置

飼料

四四・〇〇〇
一七二・一〇〇

一・四〇〇

六・四八二

三・四〇〇

四・〇〇〇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雜支

旅費

飼料

修繕

雜品

六〇・〇〇〇
一五八・七七〇

七・三六〇

五・四二〇

四・五〇〇

一・三五〇

四・九二〇

二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雜支

旅費

購置

飼料

六四・〇〇〇
一八五・〇〇〇

四・三四〇

五・四〇〇

一一・〇〇〇

六・五〇〇

二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四四·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四八·一八〇

雜支

六·八三〇

旅費

三·六七〇

購置

四·〇〇〇

飼料

六·四五〇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二千三百零二元四角六分九厘

本月結存銀三千三百五十八元九角四分六厘

六月份收支賬略

一、收入

收上月結存銀三千三百五十八元九角四分六厘

收十七年度暫時存款利息銀一百六十五元四角八分

收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發給經常費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五六·〇〇〇

工食

一二·〇〇〇

委員夫馬費

六〇·〇〇〇

紀念捐(探先墓)

一〇〇·〇〇〇

文具

郵電

書報

油茶

雜支

旅費

購置

印刷

地租

一二・一八四

一・〇〇〇

一五・二二五

四・三五二

四五・二八〇

二九・三七〇

三二・七九五

二一七・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一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雜支

旅費

購置

飼料

修繕

四四・〇〇〇

二一一・〇二〇

八・六八〇

八・七一〇

一五四・三八〇

六・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匪災津貼

六六・〇〇〇

一七五・三七〇

九〇・〇〇〇

經濟概況

一場三區場務費

雜支	一二·九二〇
旅費	四·六四〇
購置	一一四·三〇〇
飼料	四·〇〇〇
修繕	二三·三〇〇

職員薪水

四四·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七〇·一九〇

雜支

六·三五〇

旅費

六·三〇〇

購置

七·三〇〇

地租

一〇·〇〇〇

飼料

四·〇〇〇

施藥

五·〇〇〇

一場四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六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六八·四三八

雜支

三·三六〇

旅費

四·四二〇

購置

六八·七三〇

飼料

四·五〇〇

修繕	三・八三五
雜品	一・四三七

二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六四・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六三・四〇〇
雜支	六・六四〇
旅費	八・八八〇
購置	九一・〇七〇
飼料	六・四〇〇
修繕	一一・一六〇

二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四四・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四二・九六〇
雜支	一三・八四〇
旅費	六・七四〇
購置	三八・二七〇
飼料	五・五五〇
修繕	六・〇〇〇
施藥	八・二二〇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三千零六十一元五角一分六厘

經濟概況

本月份結存銀三千零三十一元九角一分

附註 上項結存銀業經呈奉 批准留充十八年度臨時費特此登註

七月份收支賬略

一、收入

收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發給經常費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九〇・〇〇〇

工食

一三・〇〇〇

紙張筆墨

二・五四〇

簿冊

一・七二〇

雜品

一・六七〇

郵件

一・〇〇〇

書報

一・六〇〇

油茶

四・四六〇

雜用

一四・一一〇

旅費

一二・四四〇

一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五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二一七・六四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紙張筆墨	〇・二九〇
傢具	〇・七七〇
書報	一・〇〇〇
油茶	二・一三〇
修繕	一・八〇〇
飼料	六・〇〇〇
施藥	六・三八〇
旅費	三・九五〇
職員薪水	八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七六・四四〇
紙張筆墨	一・〇二〇
郵件	一・〇〇〇
傢具	二・八〇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油茶	六・一一〇
修繕	七・一九〇
飼料	四・五〇〇
施藥	六・三九〇
種苗	一・八五〇
雜用	四・六四〇

經濟概況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旅費
糧稅

五·八〇〇
一三·八四〇

一場三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五〇·〇〇〇
一六三·七六〇

林具

五·八〇〇

油茶

〇·八二〇

修繕

二·〇〇〇

飼料

四·〇〇〇

一場四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七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六一·五五〇

林具

二·七四〇

書報

一·〇〇〇

油茶

二·六〇〇

修繕

一·三二〇

飼料

四·五〇〇

施藥

四·四五〇

種苗

一·五〇〇

雜用

一·四六〇

旅費

九·七一〇

二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七五・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五三・七〇〇

傢具

三・六二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油茶

三・一四〇

修繕

二・一〇〇

飼料

六・四五〇

施藥

九・二三〇

雜用

〇・二〇〇

旅費

七・七四〇

二場二場區務費

職員薪水

五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四二・六六〇

郵件

〇・七〇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油茶

〇・八〇〇

修繕

〇・八五〇

飼料

五・四九〇

種苗

五・九四〇

旅費

三・八四〇

經濟概況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二千零六元三角五分

本月份結存銀五百六十二元六角五分

八月份收支賬略

一、收入

收上月轉入銀五百六十二元六角五分

收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發給經常費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九〇・〇〇〇

工食

一三・〇〇〇

紙張筆墨

一・三八〇

簿冊

八・三四〇

雜品

〇・八一〇

郵件

二・〇〇〇

書報

一・九〇〇

油茶

一・四一〇

雜用

九・四八〇

旅費

一五・八二〇

一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五〇・〇〇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工警工食	二二七・一〇〇
傢具	九・五一〇
林具	三・〇〇〇
書報	一・〇〇〇
油茶	一・〇〇〇
修膳	一・五〇〇
飼料	六・〇〇〇
雜用	一・二三〇
旅費	五・三〇〇
糧稅	五・二〇〇
職員薪水	八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七六・五二〇
傢具	八・一三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油茶	〇・八〇〇
修繕	一・三二〇
飼料	四・五〇〇
施藥	三・五〇〇
肥料	九・九〇〇
雜用	七・八九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旅費

五·八四〇
九·九四〇

糧稅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修繕

飼料

雜用

旅費

五〇·〇〇〇
一七四·三八〇

〇·八八〇

四·〇〇〇

一·一〇〇

〇·八四〇

一場四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傢具

飼料

施藥

雜用

旅費

七〇·〇〇〇
一五一·〇八〇

一·六五〇

七·五〇〇

一·〇〇〇

五·二八〇

四·〇八〇

二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七五·〇〇〇
一五一·九五〇

紙張筆墨

傢具

書報

油茶

修繕

飼料

雜用

旅費

二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郵件

書報

油茶

飼料

雜用

旅費

一・〇〇〇

七・八七〇

一・二〇〇

三・三六〇

一・八〇〇

六・四〇〇

三・五五〇

六・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一三七・〇五〇

〇・五〇〇

一・二〇〇

二・五二〇

五・七〇〇

〇・六〇〇

五・七八〇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一千九百九十七元七角九分

本月份結存銀一千一百三十三元八角六分

九月份收支賬略

經濟概況

一、收入

收上月轉入銀一千一百三十三元八角六分

收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發給經常費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九〇・〇〇〇

工食

一三・〇〇〇

紙張筆墨

五・〇〇〇

郵件

八・〇〇〇

電報

三・七四〇

書報

一・九〇〇

油茶

四・一八〇

雜用

四・四〇〇

旅費

四三・九八〇

一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七五・〇〇〇

工警工食

二三二・九二〇

紙張筆墨

〇・八八〇

簿冊

〇・八〇〇

傢具

〇・四〇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書報	-
油茶	〇・八〇〇
修繕	二・二一〇
飼料	七・〇〇〇
雜用	六・一二〇
旅費	四・〇〇〇

職員薪水

八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八五・一四〇

紙張筆墨

二・六五〇

傢具

三・一六〇

林具

三・二〇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油茶

二・五〇〇

修繕

四・八六〇

飼料

四・五〇〇

肥料

六・六〇〇

雜用

一三・七〇〇

旅費

五・一六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五〇・〇〇〇

經濟概況

工警工工

一七六·五九〇

郵件

〇·五〇〇

傢具

八·〇六〇

林具

二·二一〇

書報

一三·二〇〇

油茶

三·三〇〇

飼料

三·〇〇〇

種苗

一·四〇〇

雜用

一四·八七〇

旅費

六·三七〇

一場四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七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四九·六一〇

紙張筆墨

〇·八八〇

林具

五·八四〇

修繕

一五·九七〇

飼料

四·五〇〇

種苗

〇·三〇〇

旅費

八·六二〇

二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八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五二・二九〇

紙張筆墨

一・〇九〇

傢具

一・四四〇

林具

四・一〇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油茶

三・二三〇

飼料

四・〇〇〇

雜用

五・四一〇

旅費

一五・〇〇〇

二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五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二一・七〇〇

郵件

〇・六〇〇

傢具

一・〇〇〇

林具

五・二八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油茶

〇・八〇〇

飼料

五・五三〇

旅費

三・九三〇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二千一百一十一元零二分
本月份結存一千五百九十一元八角四分

經濟概況

十月份收支賬略

一、收入

收上月轉入銀一千五百九十一元八角四分

收江蘇教育管理處發給經常費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九〇・〇〇〇

工食

一三・〇〇〇

紙張筆墨

五・四八〇

簿冊

〇・二八〇

印刷

一・九二〇

雜品

二・一〇〇

郵件

二・〇〇〇

書報

八・六四〇

油茶

一・四〇〇

雜用

二・二五〇

旅費

二四・一五〇

一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八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二一六・五一〇

場二區場務費

紙張筆墨	三・〇七〇
雜品	〇・九九〇
傢具	二・五一〇
林具	一・〇〇〇
書報	一・〇〇〇
飼料	一五・〇〇〇
種苗	一・六二〇
雜用	一一・二七〇
旅費	五・三八〇
職員薪水	八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八六・八六〇
紙張筆墨	一・六〇〇
雜品	〇・九九〇
郵件	一・〇〇〇
傢具	〇・八五〇
林具	六・〇六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油茶	二・五八〇
修繕	二・八八〇
飼料	五・〇〇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雜用

二·一二〇
四·八〇〇

旅費

八〇〇〇〇

職員薪水

一七七·四〇〇

工警工食

〇·六八〇

紙張筆墨

〇·九九〇

雜品

四·八〇〇

傢具

二·八〇〇

林具

三·〇〇〇

飼料

五·五九〇

雜用

四·九二〇

一場四區場務費

旅費

五〇〇〇〇

職員薪水

一五七·六〇〇

工警工食

〇·九九〇

雜品

五·七五〇

傢具

九·五〇〇

飼料

九·七五〇

種苗

二·〇七〇

雜用

六·八七〇

二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八五・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三四・九五〇

紙張筆墨

〇・五〇〇

雜品

一・二三〇

郵件

一・〇〇〇

傢具

六・六六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油茶

三・三九〇

修繕

〇・二三〇

飼料

四・〇〇〇

雜用

一・七〇〇

旅費

七・五六〇

二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五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五一・〇〇〇

雜品

〇・九九〇

郵件

〇・六〇〇

傢具

一・二八〇

林具

一・五〇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油茶
飼料
旅費

三·三二〇
五·六五〇
五·四一〇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二千零七十六元五角九分

本月份結存銀二千零八十四元二角五分

十一月份收支賬略

一、收入

收上月轉入銀二千零八十四元二角五分

收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發給經常費銀二千六百六十六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九〇·〇〇〇

工食

一三·〇〇〇

紙張筆墨

三·六六〇

簿冊

一二·五二〇

印刷

〇·七二〇

雜品

〇·〇八〇

郵件

三·〇〇〇

傢具

二六·八三〇

書報

四·三〇〇

一場一區場務費

油茶	四・一四〇
修繕	六・六二〇
雜用	四・四七〇
旅費	三四・九一〇

職員薪水

八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二二〇・二〇〇

郵件

一・〇〇〇

傢具

五・六〇〇

書報

一・〇〇〇

油茶

三・一六〇

飼料

一〇・三〇〇

雜用

五・三〇〇

旅費

六・二九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八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七八・二二〇

紙張筆墨

一・五四〇

傢具

二・五〇〇

林具

七・三〇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油茶

二·八九〇

修繕

二·七六〇

飼料

五·〇〇〇

雜用

五·七二〇

旅費

五·八〇〇

種苗

三·〇〇〇

一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八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七二·〇八〇

紙張筆墨

三·〇八〇

雜品

一·三二〇

郵件

一·〇〇〇

傢具

三·三一〇

林具

二·九〇〇

修繕

三四·四五〇

飼料

四·二〇〇

雜用

三·〇〇〇

旅費

五·三五〇

一場四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七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五九·〇七〇

二場一區場務費

林具	三・五三〇
油茶	二・七三〇
飼料	四・五〇〇
雜用	一・二四〇
旅費	四・四九〇

職員薪水

八五・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五六・三一〇

祇張筆墨

一・八〇〇

簿冊

〇・〇九〇

郵件

一・〇〇〇

傢具

〇・四〇〇

書報

一・一〇〇

油茶

〇・七三〇

修繕

一・五六〇

飼料

四・〇〇〇

雜用

三・二一〇

旅費

四・五〇〇

二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五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五〇・八〇〇

江蘇省教育林十八年報告書

紙張筆墨

一·四六〇

郵件

〇·六〇〇

傢具

三·一〇〇

書報

一·二〇〇

油茶

〇·八〇〇

飼料

五·六七〇

雜用

四·〇〇〇

旅費

六·八五〇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二千一百八十三元四角四分

本月份結存銀二千五百六十六元八角一分

十二月份收支賬略

一、收入

收上月轉入銀二千五百六十六元八角一分

收十八年七至十二月暫時存款利息銀一百一十七元九角四分

收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發經常費銀二千六百六十六元

二、支出

辦事處總務費

俸薪

三九〇·〇〇〇

工食

一三·〇〇〇

紙張筆墨

簿冊

印刷

雜品

郵件

傢具

書報

油茶

種苗

雜用

旅費

一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郵件

傢具

書報

警服

油茶

修繕

飼料

二・二一〇

一九・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

二・〇〇〇

三三・六五〇

一・九〇〇

一一・一四〇

二一・二〇〇

一三・〇七〇

四・九八〇

八〇・〇〇〇

二二四・〇一〇

〇・二〇〇

二・七〇〇

一・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

〇・八〇〇

五三・六七〇

八・二〇〇

雜用

旅費

一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紙張筆墨

郵件

傢具

林具

書報

警服

油茶

修繕

飼料

雜用

旅費

一場三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工警工食

傢具

林具

一·三三〇
五·六二〇

八〇·〇〇〇
一七八·一六〇

二·五四〇

一·〇〇〇

二·六八〇

二·一〇〇

一·二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一·九二〇

三三·〇三〇

五·〇〇〇

四·四一〇

八·二五〇

八〇·〇〇〇

一七七·三〇〇

〇·九〇〇

五·五三〇

一場四區場務費

警服	六・五〇〇
油茶	三・三九〇
修繕	〇・六八〇
飼料	四・三〇〇
雜用	二・六二〇
旅費	六・六五〇

職員薪水

七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六〇・〇〇〇

郵件

一・〇〇〇

傢具

三・四〇〇

警服

一三・〇〇〇

修繕

二四・〇五〇

飼料

五・〇〇〇

雜用

二・〇〇〇

旅費

四・四五〇

二場一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八五・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五九・三〇〇

紙張筆墨

一・六二〇

傢具

一・二六〇

書報

一·一〇〇

警服

一三·〇〇〇

油茶

三·二五〇

修繕

二一·七五〇

飼料

四·〇〇〇

雜用

一四·八〇〇

旅費

五·〇〇〇

二場二區場務費

職員薪水

五〇·〇〇〇

工警工食

一五七·九〇〇

郵件

〇·六〇〇

傢具

一·〇〇〇

林具

三·五〇〇

書報

一·二〇〇

警服

六·五〇〇

油茶

三·三二〇

修繕

二五·九三〇

飼料

九·七八〇

旅費

三·八二〇

本月份支出合計銀二千三百八十九元六角七分

本月份結存銀二千九百六十一元零八分

附註 一、上項結存應歸入十九年一併統計

二、本年七八九十四個月經費依照新預算數每月短發九十七元該款至本年十二月月底尙未奉發補足

三、本年一月至六月支出銀數之小數位向爲三位但自七月至十二月悉遵令改用小數二位統計

第二、臨時費

一、收入

收十七年度轉入決算結餘三千〇三十一元九角一分

收十七年預借周轉場用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

二、支出

一支一場二區收買民地銀四百零一元五角八分

一支二場一區收買民地銀十八元

一支二場二區收買民地銀三百六十一元四角

一支一場二區建築本區區舍銀三百零五元四角

一支二場二區建築分區區舍銀三百零九元零九分

收支兩比尙結存銀四千二百〇五元四角四分

附註

上項決算結存及預借周轉銀均經先後呈准撥充十八年度臨時費所有本年份結餘銀數

應歸入十八年度終了一併統計特此登註

第三、匪災損失賠償費

一、收入

收江浦縣政府發給匪災損失賠償費銀三百一十元

二、支出

一支修理門窗傢具銀四十四元零四分

一支添購什物傢具銀三十五元四角八分

一支沖還被劫場用費及臨時被租銀三十四元四角八分

一支賠償員工損失銀一百九十六元

收支兩比無存

附註

查本林一場二區於十七年冬被黃旗會匪大肆焚掠公私損失甚鉅嗣准江浦縣政府發給

賠償損失費三百一十元經擬支配辦法呈准發由該區技務員分別支付計以一百十四元

第四、林產收入

每月經收賬略

月 份	林場		林場		合 計
	第一區	第二區	第一區	第二區	
辦事處	第一區				第二區

一月份	一五.〇〇			二二.一一	七.五九			九.〇〇		四.七〇
二月份		七.〇〇			二.五五	三四.五〇		一八.〇〇		六二.〇五
三月份		一三.四五			五.二四	一四.〇〇			三四.五〇	一七五.一九
四月份		一五.六六		二四.二三	八.八二	一七.二三		七三.五五		四三.二九
五月份		二二.〇七		七.四〇	四〇.四一	一五.〇〇		八六.五〇		五一.一六
六月份	八七.四〇	一三.三三		一六.四三	一〇五.三八	一五.九〇		一七.三三	六三.六六	六七七.二二
七月份		三五.二五		八三.三〇	一九八.〇五	九一.四六		七七.〇〇		四八三.〇六
八月份		三七.七六		三八.三〇	三八.八六	一八六.五五		二〇.五〇		三二.七九
九月份		三三.五〇			四七.六八	七九.三二				一六〇.四九
十月份	一五.〇〇	一〇四.一八		七.〇〇	四七.一一	三三.二五				一六〇.五〇
十一月份		六一.〇二		三三.二〇	四四.六三	六三.六三			三四.四〇	三五.八八
十二月份	二五.五五	二四.八八		三三.九〇	六.〇〇	四三.三三		一六四.九一		三八八.七九
合計	二三.九六	九五三.〇九		三〇九.七七	五五〇.三三	九〇〇.〇五		五八六.七七	一三三.二六	三三四.二四
上年轉入數										二.三〇三.四六
總計										六〇四六.七二

附註

一、本年一月至十二月林產收入共計收銀三千七百四十四元二角四分連同上年經收轉入銀二千三百〇二元四角八分統共收銀六千〇四十六元七角二分該款專摺存儲並未挪用

二、上表辦事處欄內一月及十月經收之款首都海甯門外地租六月及十二月係摺存款息其餘場區已經收林產之種類名稱詳見各區收入一覽表茲表從略

三、上表收入銀數之小數位悉遵令依照小數二位統計

公牘摘要

訓令類

中央大學令據江浦縣電復懲治樹犯情形並擬請永禁樵採仰即遵照辦理文十八年四月二十一

日到

爲令知事案據江浦縣縣長代電稱世電謹悉查屬境東凹腦等處中央大學區教育林被人盜伐一案業經捕獲杜里成朱可發二名訊據供稱此次砍伐林樹係伊等女眷取作燃料等語正續傳聞奉鈞校第五七四號訓令飭即派兵制止並將爲首滋事者查明嚴懲以儆效尤等因遵查本案肇事起點風聞係因林區放採樹枝所致在林區方面照章辦理自有一定之範圍而鄉愚無知婦孺鬻集貪多務得遂致帶本連皮難以理喻山野愚民因援成例往往不依區方之意旨予取予求試加禁阻反以爲怪無理衝突勢不能免此等舉動不獨教育林蒙其損害亦爲他方公安所不容除續傳肇事鄉民研訊實情懲辦首要一面布告嚴禁飭警諭止外惟查開放樵採自屬林區善政而展轉誤會每不可解此等案情職府已有數起爲釜底抽薪計擬請停止開放永禁樵採其荊枝工作似不妨以樹枝代價僱工爲之或可稍免糾紛而於林業亦多裨益蓋林場現有警察不多一經開放樵採縱不發生事故而刀斧扳折必不易維持秩序樹身不免受傷似非愛護森林之道也茲奉前因理合代電具復仰祈鑒核指示祇遵實爲公便等情據此查此案前據該場呈請前來節經本大學令飭該縣長辦理在案茲據前情除指令所呈各節頗有見地仰候令飭教育林遵照外合行令仰該場長遵照辦理此令

中央大學令發教育林產權案一宗計五件仰即知照文十八年六月二十日到

爲令知事案查本大學前因首都建設委員會暨農礦部會擬設立之中央模範林區定在江甯江浦句容等縣適與大學區所轄之教育林區同一疆域影響所及難免不有妨礙發展並侵損產權情事節經呈請國民政府暨行政院懇請轉飭首都建設委員會暨農礦部對於設立前項林區及進行時須不妨及產權及發展去後茲奉 行政院第一二八〇號指令照准在案除函江蘇省政府備案並分行外合行檢發該案全卷一宗計五件令仰該林知照此令

計發教育林產權案全卷一宗計五件上件略

中央大學令飭編造十七年度決算文十八年七月二十九日到

爲令遵事查十七年度業經終了所有各機關十七年度全部決算自應仍照上年省政府頒發省地方決算書例言趕造送核以便彙轉查決算書例言第十一十二條規定年度終了時各機關經費餘款及所領臨時開辦等費賸餘均應按數繳還金庫當此年度結束各機關對於結餘款項仍應遵照前項規定按數繳還惟如因特殊情形必需動用由各該機關擬具計劃呈經本大學核准者得留作十八年度臨時費准免繳還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場長遵照此令

江蘇省教育廳令知改正教育機關名稱文十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到

爲令行事案奉 江蘇省政府第五六一零號令開省政府委員會第二二四次會議議決凡民國十六年教育廳所管各教育事業機關均應查案移交教育廳接管等因錄案令仰查照此令等因奉此遵經查明十六年教育廳所管各教育事業機關一律即由本廳分別接管惟各該學校機關名稱向冠中央大學區立或中央大學區字樣現在大學區停止試行自應一律改冠江蘇省立或江蘇省字樣以明統系而昭劃一所有鈐記業經依照部定教育機關印信頒發辦法彙案呈請 省政府刊發發廳轉給在

新鈐未發以前暫准仍用舊鈐記以昭信守除分行並將改正名稱抄單附發外合行令仰該場長知照此令

計發請單一紙上件略

江蘇省教育廳令發鈐記一顆仰即啓用具報文十八年十月二十四日到

爲令遵事案查江蘇省立各級學校及各社會教育機關業已改定名稱通令飭遵並呈請 省政府刊發鈐記在案茲奉指令第七七七一號內開呈悉案經委員會第二二七次會議議決照准等因茲已按照單列各教育機關刊就鈐記四十四顆仰即轉發承領並飭將啓用日期呈報該廳彙轉備查此令等因計發鈐記四十四顆奉此除分行外合亟檢發鈐記一顆令仰該場長即便遵照具領並將啓用日期呈報彙轉仍將舊鈐記截角繳銷勿延此令

江蘇省教育廳令准中大農學院函復允予續借房屋仰即知照文十八年十二月七日到

爲令飭事前據該場長呈請轉商中央大學農學院續借房屋以資辦公等情前來當經本廳據情函請仍予繼續撥用去後茲准覆開接准大函據教育林呈請轉商續借原撥房屋辦公請查照見復等因准此查教育林事業本屬教育範圍與敝院林科研究上亦有關係自應繼續照借以便辦公准函前因相應函復查照等由准此合行令仰該場長知照此令

江蘇省教育廳令在冬防期內應認真管理遇有臨時發生事項得逕報縣辦理文十八年十二月九日到

爲令知事查教育林第一第二林場每屆冬令率有當地愚民盜伐樹木甚至勾結匪類縱火焚燒乘機搶劫本廳懲前毖後爲先事設防計除已飭令江浦江甯句容三縣縣長督同該管公安隊公安局以及

林區所在地之公安分支局區鄉鎮公所地方保衛團等一體嚴加防範切實保護並呈請 省政府再予飭下民政廳轉令遵辦外合行令仰該場長在此冬防期內尤應認真管理如遇有臨時發生事項不及轉折並得逕向所在地縣政府報請辦理仍一面補呈詳細情形候核藉期敏捷而昭鄭重此令

呈文類

呈中央大學爲江北林場附近時有土匪搶劫情事請予飭縣保護文十八年一月二十三日發

呈爲呈報事竊職林迭據江北第一林場各區技務員報稱旬日以來林區附近匪風甚熾架票搶劫時有所聞場內工警異常恐懼若不預爲防範林區方面難免不遭意外等語前來查職林一場二區被匪焚掠所有損失迄未賠償現土匪又忽萌動而各區亦無法自衛勢極危險用敢據情轉陳伏乞 校長鑒核令行江浦縣長速予妥爲保護以免意外實爲公便謹呈

一月三十日奉

大學指令 呈悉已令飭江浦縣長知照辦理矣仰即知照此令

呈中央大學請予追償匪災損失費文十八年三月五日發

呈爲呈請追償損失費事竊職林一場二區前受黃旗匪患所有公私損失節經呈請飭縣追償在案頃據一場二區技務員邢人秀報稱據江浦清查匪產委員會婁委員效寬聲稱此次清查匪產集數不多至教育林損失約可賠償三百餘元現訂於三月七日舉辦結束擇期召集受災各戶到會具領並囑人秀屆時備領來會領款等語前來查職林於十六年冬一場三四兩區曾被黃旗會匪燒砍劫掠至今尙屬懸案去年冬季一場二區復經黃旗匪患總計公私損失爲二千六百九十餘元茲據述婁委員所稱可望賠償三百餘元核與原報損失懸殊太鉅委係無從支配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狀乞 令行江浦

縣長先將此次清查匪產委員會攤賠成數逕解 鈞校轉發備領其餘之數仍懇飭縣速籌補償以利場務而慰員工實爲公便謹呈

四月二日奉

大學指令 呈悉已令縣查照辦理矣此令

呈中央大學請予飭催江甯句容兩縣清理官荒山地文十八年三月六日發

呈爲呈請飭催清理官荒山地事竊職林第二林場設在江甯句容縣境所有該處一帶山地除官荒外間有少數民荒夾雜在內業經依據教育林委員會議決案擬具章程呈奉 批准飭縣查照辦理在案惟事隔兩月各該縣並未會勘前來用再具文呈請 鑒核伏乞 令催江甯句容兩縣長查照清理章程剋期辦理以利場務而免障礙實爲公便謹呈

三月二十五日奉

大學指令 呈悉所請飭催清理官荒山地一節業已轉令江甯及句容縣長遵照辦理矣仰卽知照此令

呈中央大學呈復林區方面並無開放樵採事實仰祈鑒核文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發

呈爲呈復林區方面並無開放樵採事實仰祈 鑒核事案奉 鈞校訓令院字第七五八號內開案據江浦縣長代電稱中央大學區教育林被人盜伐一案風聞係因林區放採樹枝所致擬請停止開放永禁樵採剝枝工作不妨僱工爲之等語除指令外仰卽遵照辦理等因奉此查職林各場區設置森林警察並訂定規則對於樵採放牧等項概行禁止從未有開放樵採情事至修枝工作關係林產收入至爲重要更何能開放樵採放棄產收此次縣長原呈據述之於風聞恐係誤聽與本案有關係者所言惟所

擬永禁樵採一節縣長愛護林產用意至深感佩應請 令行江浦縣長出示佈告所有杜理成等盜伐林木一案仍懇 令飭依法嚴辦是否有當敬乞 示遵謹呈

五月二十四日奉

大學指令 呈悉已令飭江浦縣長出示永禁樵採布告對於杜理成等盜伐林木一節依法嚴辦矣仰即知照此令

呈中央大學繪送過探先墓址位置面積略圖仰祈鑒核備案文十八年五月四日發

呈爲遵撥地畝繪具略圖仰祈 鑒核備案事准教育林委員會交到 鈞校公函院字第四九二號內開接准大函以四月十七日會議議決以本會委員過探先先生爲本林場發起人之一不幸去世應請校長指發第二林場第一區山地三畝爲安葬及紀念之用並請校長通知該家屬領用一案相應函請校長酌核辦理爲荷等由准此查所擬辦法甚屬適當自應如擬辦理除函該家屬領用外相應函復即希查照爲荷等因復准過氏家屬交示 鈞校公函院字第四九三號函同前因遵經會同該家屬前往二場一區勘定墓址計二畝五分四厘並繪具墓址面積及位置略圖各三份理合備文呈送 鑒核伏乞檢存一份備案其餘二份尙請 印發俾以一份送交過氏家屬收執一份留林存卷是否有當敬候示遵實爲公便謹呈

六月二十六奉

大學指令 呈暨附件均悉准予備案墓址圖除檢存一份外餘二份蓋印發還仰即知照此令

呈中央大學請將十七年預借一月份費留充十八年度臨時費文十八年七月十五日發

呈爲呈請事竊職林自十七年四月接管經濟當時各場區經費悉在月首請領曾蒙 鈞校預借一個

月經費計銀二千五百六十九元以資周轉現屆十七年度終了該款理應呈繳惟查職林經費向無臨時費之規定每遇臨時特支頗感困難茲擬將應繳之二千五百六十九元留充十八年度臨時費用所有截留借款改爲十八年度臨時費緣由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敬乞 指令祇遵實爲公便謹呈

七月三十日奉

大學指令 呈悉所請將十七年預借經費二千五百六十九元留充十八年度臨時費一節應予照准此令

呈中央大學呈送十七年報告書仰祈鑒核存轉文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發

呈爲呈送十七年報告書仰祈 鑒核存轉事竊寅恭自十年四月承乏場務適當創鉅痛深之後收合餘燼加以整理一切工作業經督同場員編製報告排印成書理合檢呈三冊敬請 鑒核並乞 俯賜分別存轉實爲公便謹呈

九月二十九日奉

江蘇省教育廳指令 據接管卷內呈及附件均悉准予存查此令

呈中央大學爲呈送匪災損失賠償費支付冊據仰祈鑒核備案文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發

呈爲呈送匪災損失賠償費支付清冊單據仰祈 鑒核備案事竊職林一場二區於去年冬被黃旗會匪大肆焚掠統計公私損失爲二千六百餘元嗣准江浦縣政府發給賠償費三百十元經擬支配辦法呈准照辦其餘不足之數並蒙 飭縣於沒收匪產變價時按成償還各在案茲謹將已領之賠償費造具支付清冊一份連同單據粘存簿一冊備文呈送 鑒核伏乞 准予備案實爲公便謹呈

四月十九日奉

江蘇省教育廳指令 據接管卷內呈及附件均悉應准存查此令

呈中央大學遵送十七年度決算並擬具計劃截留決算結餘文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發

呈爲遵送決算並擬具計劃截留決算結餘事案奉 鈞校訓令院字第一五三一號內開見前令等因奉此遵查十七年度經常費計收銀三萬零八百二十八元又暫時存款利息一百六十五元四角八分兩共收銀爲三萬零九百九十三元四角八分而實支銀共爲二萬七千九百六十一元五角七分收支兩抵尙結存銀爲三千零三十一元九角一分茲謹依式造具支付決算書收支對照表各四份除以一份逕送江蘇教育經費管理處查核外其餘三份理合備文送請 鑒核彙轉至十七年度決算結餘之三千零三十一元九角一分並經遵擬計劃一併呈送 鑒核尙乞 准予悉數留充職林十八年度臨時費以資支付實爲公便謹呈

附呈決算書對照表各三份計劃書一本上件略

八月二十八日奉

大學指令 呈暨附件均悉除將十七年度決算書送會計師審核外所以結餘之三千零三十一元九角一分悉數留充十八年度臨時費一節應予照准至所擬決算結餘改作臨時費計劃尙無不合准予照辦嗣後各項支出數目仍應開列呈核附件存此令

呈江蘇省教育廳爲場區迭被匪擾情形懇予飭縣保護文十八年十月二十日發

呈爲呈報場區迭被匪擾情形懇予飭縣保護事竊職林於本月八日據技師張傳經報稱本月四日由京遄返一場一區途遇場工王家富聲稱本月二日下午六時許忽有頭戴呢帽身着長衣手執武器者計七人到區飭速殺雞煮飯以供食後趕路工人等覩此情勢無法抵抗及其去時並云爾等如有衣物

損失數日後仍須來此照數賠償嗣查工人中果有失去錢物者傳經到區後詢同前情用特飛函報告即乞示遵同月二十日又據一場一分區助理陳永楨報稱本月十八日下午五時三十分突來土匪四人詢問先生是否在屋當由爨夫黎金懷答謂先生因事前往總區今日能否歸來尙不知道該匪初不信又往各屋查看乃認所答爲實在復索飯果腹食後即向東而去當查區內什物未遭損失即永積廁身於場工之內亦未被看破均屬萬幸惟來日方長可慮殊甚特此飛報尙請指示辦法以便遵行各等情前來查時屆秋冬土匪萌動林區方面實屬無法自衛據報前情除先後函轉江浦縣政府設法保護外用再彙案呈報伏乞 鑒核並懇 令行江浦縣長速予妥爲保護俾場區員工得以安心工作實爲公便謹呈

十一月一日奉

江蘇省教育廳指令 呈悉應即令飭江浦縣政府迅速妥爲保護可也此令

呈江蘇省教育廳遵報啓用鈐記日期並繳銷舊鈐記文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發

呈爲呈報啓用鈐記日期仰祈 鑒核彙轉事案奉 鈞廳訓令第一一一號內開見前令此令等因計發鈐記一顆奉此遵於十月二十五日啓用理合將啓用日期連同鈐領一紙備文呈請 鑒核彙轉所有中央大學區教育林舊鈐記一顆應即截角一併呈繳尙乞 驗銷實爲公便謹呈

十一月六日奉

江蘇省教育廳指令 呈件均悉應准彙轉仰即知照此令鈐領及舊鈐記均存

呈江蘇省教育廳請轉商中大農學院續借房屋以資辦公文十八年十一月五日發

呈爲呈請轉商農院續借房屋以資辦公事竊職林辦事處地點於民國十六年十二月經第三次教育

林委員會議決遷入大學範圍之內至十七年四月寅恭奉聘兼長場務爲求職務上之便利爰商准大學農學院承撥房舍數楹藉充辦公之用兩載以還經濟方面固多節省而農院林科之設備素稱完善職林枝務各員往來此間時復多資借鏡惟查大學區制業經停止職林改歸鈞廳管轄所有農院借用房舍似有商請續借之必要理合備文呈請鑒核伏乞轉商農院王院長將原撥房屋繼續借用以資辦公而節經費可否之處尙祈示遵實爲公便謹呈

十一月十五日奉

江蘇省教育廳指令 呈悉已據情函請中央大學農學院仍予繼續撥用矣仰卽知照此令

呈江蘇省教育廳遵報組織黨義研究會情形仰祈鑒核轉呈文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發

呈爲遵令呈報組織黨義研究會情形仰祈鑒核轉呈事案奉鈞廳訓令第九號內開爲令遵事案奉江蘇省政府訓令第五五三八號內開案奉行政院訓令內開案奉國民政府令開案准中央訓練部函開逕啓者查政軍警各機關工作人員研究黨義暫行條例公布以來首都各機關遵照該項條例切實進行者固多而迄今尙未從事實際研究者亦屬不少前據敝部調查員報告監察院則因籌備期間對於黨義研究一事全未舉行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則因工作人員多係由各處調充現亦無黨義研究會之組織海軍部則因組織尙未就緒尙未成立黨義研究會參謀本部軍政部及首都公安局亦無是項組織查上列各機關其中雖有因特殊情形未能舉行黨義研究情節不無可原者然在黨治下各政軍警機關工作人員認識黨義奉行黨義乃爲最關重要之事亦卽各機關中最關重要之工作決不能因有特殊情形而卽將黨義研究一事延不舉行為此函達貴府請卽令知前列各機關及其他尙未着手研究黨義之機關從速遵照政軍警各機關工作人員研究黨義暫行條例切實進行其

他各機關已有黨義研究會之組織者並希令其加緊研究事關宣揚黨義諒能協助進行也等由准此查各機關工作人員研究黨義最關重要自應遵照條例切實進行准函前由徐函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院遵照即便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並將遵辦情形具報備查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省政府即便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仍將遵辦情形具報以憑轉呈備查等因除呈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具報以憑轉呈備查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場長即便遵照辦理具報以憑轉呈備查此令等因奉此遵照依照黨義研究條例組織黨義研究會並訂定辦法八條督同職員加緊研究奉令前因理合將遵辦情形連同黨義研究會組織辦法二份備文呈報伏乞 鑒核存轉實爲公便謹呈

附黨義研究會組織辦法

第一條 本會爲謀澈底明瞭黨義起見特遵照黨義研究條例組織黨義研究會

第二條 本會由本林職員全體共同組織之本林職員概爲本會會員

第三條 本會執行委員由會員互選三人或五人組織執行委員會辦理本會一切事宜

第四條 研究程序遵照黨義研究條例分期於左

第一期 三民主義及民權初步

第二期 五權憲法及實業計劃

第三期 建國大綱及孫文學說

第四期 本黨歷次重要宣言及決議

第五期 帝國主義侵略中國史及不平等條約

第六期 其他發輝黨義之重要書籍及刊物

第五條 研究方法分爲左列三項

1. 各自研究每人每日至少研究半小時例假及總理紀念週不在此限

2. 共同研究每月終由執行委員會召集會員全體開會一次各就研究分別報告或討論

3. 黨義測驗每兩月舉行一次由執行委員會負責辦理

第六條 黨義測驗如成績過劣者由執行委員會分別函告或由本林辦事處警戒之

第七條 會員應各購置中山全書及其他黨義之重要書籍

第八條 上列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于開會時提出修正之

十二月十三日奉

江蘇省教育廳指令 呈及附件均悉候彙案轉報附件存此令

公函類

函江浦縣政府請嚴辦暴民杜理成哨衆砍伐林木文十八年三月二十三日發

逕啓者據敵林一場三區技務員蔡鴻福報稱竊屬區近日時有暴民在懷一上保東凹腦右灰窰一帶盜伐林木當經飭令該保地保鍾有才並加派林警前往懇切勸導詎本月十九日忽有暴民杜理成孫仁和朱世旺董發江等明目張胆鳴哨聚衆百數十人在孫家頓蔣家壩大肆砍伐巡山林警上前勸阻而該暴民杜理成等竟鳴衆威捕林警幸逃避尙快致免危險伏思該暴民等如此蠻橫不僅林木被伐無從制止而本區工警亦屬人人自危用特飛報請示辦理等語據此查敵林林產關係全省教育基金人人應有愛護之責乃暴民杜理成等哨衆砍伐已屬罪不可追反威捕林警聚衆逞強實屬目無法紀若不從嚴懲辦林區前途至堪危險除於禡日電請 嚴懲外用再據情函達卽希 速予懲治並盼見復爲荷

附第八〇號來函十八年四月八日到

逕復者接准 大函敬悉一是該杜理成等盜伐林場樹木殊屬目無法紀准經飭警往拘業將杜理成朱可發等二名獲案訊據供稱乃家中婦女偶往割取樹枝以資燃料等語自係狡展之辭押候勒拘各逸犯質辨相應函復並希 查明被伐株數以便依照附帶私訴條例辦理是爲至盼

函復江蘇昆蟲局本林張助理係拒絕燒苗並非拒絕捕蝗請查照文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發

逕復者前准 貴局五月十日函開以敝林黃悅嶺區發現黃蝗蝻即協力撲滅當經分函各場區查照辦理在案頃又奉到 大函以據報敝林黃悅嶺區張助理拒絕捕蝗囑函飭破除成見盡力協助惟查黃悅嶺區張助理曾於五月六日報稱該區核桃凹石頭山地方發生鄉民燒苗捕蝗計損失松苗一百餘株同日長嶺區盧助理報稱該區朱家大窪及石頭山地方被鄉民燒苗捕蝗致燒馬尾松八千餘株山槐二百餘株各等情核與 尊函所述張助理拒絕捕蝗或係拒絕燒苗捕蝗之誤除再函飭該區員工協助捕治外尙請愷切勸導加入治蝗農民在消除蝗害之餘兼存愛護林木之意慎勿利用燒苗捕蝗之法致敝林林產忽受重大損失是所拜禱

函復江浦縣政府請於撲治蝗蝻應仍愛護林木文十八年五月二十九日發

逕復者前准 貴政虞代電以敝林林場田地發現跳蝻囑函令各場協同治蝗會認真撲滅當經分令各場區查照辦理在案頃又接准 大函以據報敝林場阻止撲蝗囑飭協助撲滅勿因保護樹苗有礙治蝗工作等因惟查撲治蝗蝻與保護樹苗自應統籌兼顧乃近據黃悅嶺長嶺兩區報告核桃窪朱家大窪及石頭山一帶山地先後被鄉民藉只捕蝗致焚燬馬尾松八千一百餘株山槐二百餘株是蝗害未及消弭而敝林林木已先蒙其重大之損失該鄉民反稱林場阻止撲蝗有礙工作無非希圖汶過之

語正擬飛函奉達適昆蟲局委派治蝗專員高槃接洽前來除將敵林區損失及鄉民飾辭各節詳細陳述外並派事務員潘祖貽隨同高專員陣赴林場召集各鄉村長安定辦法茲據潘事務員復稱治蝗辦法業經開會議決各鄉村長率領農民林場技務員督飭場工自議決次日起雙方合力撲治省縣治蝗專員隨在肩指導之責又報稱省縣治蝗專員及各鄉村長入山開會時經過林道曾見死蝗遍地足徵林區員工對於治蝗確係認真將事各等語准函前因用特奉復尙希 曉諭鄉農於消除蝗害之餘兼存愛護林木之意慎勿用利燒苗捕蝗之法致敵林林產忽受重大損失是所拜禱

附來函十八年六月八日到

逕復者案准 貴林場公函內開鄉民有藉口治蝗焚燬樹苗情事囑於治蝗之中兼寓愛護林木之意等由准此查治蝗須兼顧樹苗不得縱火焚燒敵政府早經注意及此迭經令飭各鄉治蝗會轉飭當地農民遵照在案准函前由除再轉令外相應函復煩爲 查照爲荷

函江浦縣政府請防止黃旗會藉口剿匪傷及林木文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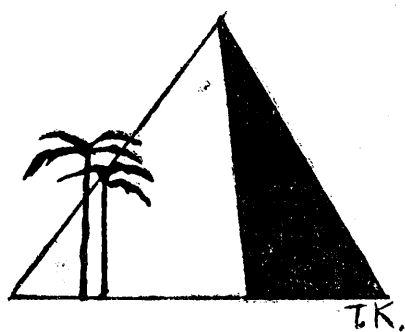
逕啓者頃據敵林一林三區技務員蔡鴻福報稱竊屬區毗連皖境之陳家淺地方曾於本月一日發生綁票情事嗣聞星旬市懷一上保等處黃旗會相繼恢復並紛傳林區窩匪二百餘名該會現議將聚衆伐木以清匪患等語查屬區林警每日巡山尙屬勤慎卽鴻福亦不時率領場夫入山察看詎有聚匪二百餘名而竟未一聞見然事屬風聞應不置信惟證以十六年秋黃會暴動刀斃場工焚燒場屋砍伐林木劫掠什物各舊案實令人不寒而慄茲爲先事預防起見用敢飛報察奪示遵等情據此查敵林第一林場第二三四各區先後經黃會暴動損失至鉅迄今尙屬懸案據報前情除該技務員妥慎防護外相應函請 貴縣長速予防範慎勿任該會藉稱剿匪致敵林復受重大損失是所感盼

附第六二號來函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到

逕啓者案准 大函略開以據一林三區技務員蔡鴻福報聞星甸市懷一上保等處黃旗會相繼恢復紛傳林區窩匪二百餘名該會現議將聚衆伐木以清匪患等語惟查第一林場第二三四各區曾經該會暴動損失至鉅迄今尙屬懸案據報前情除飭該技務員妥慎巡視外相應函請速予防止慎勿任該會藉稱剿匪致復受重大損失是所感盼等由准此查黃旗會妖言惑衆擾亂治安容納亡命行動不軌曾於本月十七日令飭區長等密查防止在案茲准前由除分令第四區公所公安局區團總轉飭所屬不得藉詞清山任意砍伐焚燒致礙森林切實防止外相應函復卽希查照荷爲

函江甯縣政府第二科請領農鑛廳頒給獎品文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發

逕啓者頃准 江甯縣政府公函第三五五號內開案奉 江蘇省農鑛廳訓令第一六三零號內開爲令遵事案查本廳前次舉行江蘇省農鑛產品展覽會所有該縣送來陳列物品業經審查委員會審查完竣并評定等第分別核獎在案茲查給獎規則第五條規定凡陳列物品應得之獎勵由江蘇省農鑛廳發交所在地縣政府轉出品人具領等語除分行外合行檢發該縣出品人應得獎品并抄綠清單一紙令仰該縣政府遵照單內所開各項辦理具報此令等因計發獎品二包清單一紙下府奉此除分函外相應函達卽希 查照攜帶收據來敝府第二科領取以便具報爲荷等因計發清單一紙准此茲特備具鈐領送請 查收並希將敝林應得獎品如數發下无任竊感



林事研究

爲經營苗圃者告

張傳經

苗圃之成功或失敗、經營方法實基之、茲將所應注意之事項、分述於下、

一、計劃及管理

計劃及管理乃苗圃對內對外一切事業成敗之根源、計劃中所當預先規定者、爲每年所需之樹種、產量及樹苗之大小、苗圃之爲商業性質者、即須注意其銷路與商情、設若計劃週到、則養成樹苗之種類及大小不致與造林目的相背、將來產出之樹苗、其種類如何、產額之多少、年齡之大小、性質如何、待此計劃規定後、管理苗圃者、應負完全責任、按照計劃、切實做去、每年八月間、須造一養成樹苗表冊、用作當年秋季及翌春發運之根據、此表冊中、記載各種樹苗之數目、年齡、大小、性質、並註明其爲原生苗或移植苗、春季亦當另造一表冊、以記載苗木之剩餘、爲決定各類新播種牀面積之根據、

二、施肥之預算

苗圃內之作業、必須有一精細之預算與一完全之記錄、因時間之關係、若無預定作業之計劃、必致大受損失、例如春季移植時、若遲兩星期、則移植每損失百分之五十、在播種苗牀、若於秋季早播十日、則種子或竟即行發芽、全部幼苗、致冬季凍死、故作業之預算、不可絲毫忽略也、至於苗圃內各種費用之出入、亦當有相當之帳簿、以便計算、而將來樹苗之價格、作業之盈虧、亦可由此而知之、通常冬季爲作業停止之時、最好利用此時、辦理室內一切

事務、例如次年作業之計劃、本年表冊之繕存、及由樹苗表冊中決定翌春運出之數目及種類、皆可於冬季行之、苗圃常工、可使於冬季修整器具、調理道路、製造蔭棚等事、商業性質之苗圃、可於秋冬之間辦理廣告傳單及產物報告、以及推廣招徠所應發之特別函件等事、

三、地點之擇定

通常小規模之苗圃、專繼續養成一種樹苗、選擇地點時、當以該樹種最適之處為宜、但若大苗圃為養成各種樹苗時、當以適中之地為多數樹種所相宜者為標準、地點所在、必須近水、或易於得水之處、且務須與造林地相近、冀得搬運監督之便利、茲將關係最要者分述於下、

(A)土壤 適於所需不同之各種樹苗之苗圃土壤、通常為砂質壤土或壤質砂土、並深厚無鹽質者、欲育苗繁盛而經濟、應擇良好之土壤、設若土壤不宜、輒須用人工改良之、或加用肥料、或加換土質、(加砂土或粘土)、大概土壤之理學性質較化學性質為重、因後者可以肥料改良之也、堅硬之粘重土、較極輕鬆之沙土、尤須避免、前者缺少空隙及滲透性、土壤水分之分佈不勻、而土壤似較寒冷而過於潮溼、植物易罹霜倒之害、四時工作、甚屬困難而且浪費、而春季幾不能工作、至於極輕鬆之土壤、若加以肥料、(尤以有機質肥料為佳)、則可大大改良其理學性質也、

土壤深厚良好時、樹苗生長壯旺、鬚根廣多、山植後容易生活、損失極少、若土壤不良而過於輕鬆、則根之組織散漫、而鬚根稀少、結果苗木之掘起與栽植、均屬困難、而損失亦大、又若土壤粘重、則根之組織細小、苗木不能完全發育、而掘起時極易受傷、有謂林地瘠薄、故苗圃土壤不宜肥沃、以養成樹苗之習慣性、此說甚謬誤、蓋苗圃土壤及環

境愈良好、則發育愈健全、其將來之生活力亦愈大也、

(B) 傾斜度 苗圃不宜選擇水平之地、土壤若爲粘土、更不相宜、傾斜和緩適足完全排水之地最宜擇充苗圃之用、若傾斜在五度以上、難免冲刷之患、設不得已使用稍急之地、苗圃應作階級形、

(C) 方向 方向之規定、全以緯度及高度爲主、東南兩方向、最利於雨量充足之寒地、溫暖之地宜避免東向及東南向、因發芽較早、多受晚霜之害也、至南向及西南向、因當乾旱之季、過於乾燥、亦宜避免之也、

北緯及高地有灌溉設備者、南向最佳、因極溫暖也、普通北向與西向爲最宜、因春季植物發生較遲、可減少霜害、且水分蒸發不猛、亦可減少旱害、

(D) 外緣 苗圃不宜設置於狹深之谿谷地、因缺乏直射之陽光、阻害樹苗之生長、且此種地方、爲寒冷空氣所停滯、樹苗易罹霜害也、

苗圃不能完全曝於強風之吹拂、其周圍或風向處、須有高大森林或防風林帶以保護之、但土壤粘重多溼之地、不宜完全爲森林所包圍、否則空氣之流通、完全阻礙、土壤極難工作、尤以春季爲甚、

四、設施及佈置

設施之詳略、視地方情形及苗圃時期之久暫爲標準、茲就普通言之於下、

(A) 苗圃之圖案 苗圃之形狀、多因地勢而不同、而比較便利則以長方形或正方形爲最、因形狀不整齊、則於區劃及管理上諸多不便、作業之先、須測繪一平面地圖、劃分苗圃爲

若干區、各區之分隔、卽以道路爲界限、路分爲幹路及支路、幹路寬可十尺至十二尺、支路以八尺爲度、苗牀之間、亦宜留尺半至二尺之小路、播種苗牀、通常寬四尺、長以一丈二尺爲標準、但亦有以區之全長而不加限定者、要以作業便利爲主、移植苗牀較播種苗牀常寬大、寬自四尺至六尺、但亦有不加限制者、播種苗牀與移植苗牀、應彼此時時輪換、並須以相隔之年度施肥、或種綠肥作物爲宜、

(B) 苗圃之面積 苗圃之大小、隨每年所需之苗數、苗木之大小、及苗木之種別形狀而異、植樹造林須大移植苗木者、其苗圃亦須廣大、造一千畝之森林、需半畝至三畝之苗圃、若補植播種造林及天然林之不足而育苗時、則添設小面積之臨時苗圃可矣、

英人 Schiller 之言曰、未經移植之二年生雲杉苗、其山植距爲四尺者、每年苗圃之面積、爲造林面積百分之〇·五、若再於移植苗牀內培養二年、則每年苗圃之面積、須造林面積百分之二至四、至於闊葉樹類如櫟、栗、胡桃、楓、山毛櫸、秦皮等苗木、及針葉樹類生長迅速之落葉松苗木、其苗圃之面積、與造林地比例時、其百分成數、須大大增加、且因苗木之年齡及移植之次數、而苗圃面積之增加亦速、通常用一年生苗造林之缺及刺槐、其苗圃面積、須爲每年造林面積百分之一至二、又森林苗圃、如能在某時期內、將其播種苗牀及移植苗牀二倍之、以其地之半、一度輪種農作物、然後耕之凍之、以殺蟲害、或種植綠肥作物以補充地力、則結果甚爲良好、

若應播之種子、已知其全量若干、以單位面積之播種量除應播種子全量、則知播種牀面積、再加入敷路地面三四成、則得全播種地之面積、

又應行移植之苗數已知、以單位面積栽植之苗數除之、加入敷路面積二成半至三成、則得移植地之全面積、

(C) 苗圃之房舍 房舍之建築、即以苗圃規模之大小及久暫而定、通常苗圃管理人員及工頭、必須寄宿苗圃內、或在附近之地、苗圃常工、亦當有相當之住所、餘若廢舍、貯藏種子、林具及其他物件之房舍、以及苗木掘起後之選剔、保藏及包裝等棚舍、亦當建設也、

(D) 苗圃之柵圍 苗圃之周邊、宜設柵圍、所以防牛及其他獸類也、其種類不一、如鐵線圍、木柵、石垣、土堤及綠籬等是也、普通用有刺之鐵線圍、以防禦獸類、極有效力、更於柵圍之下部、用細眼之鐵線網、即可防兔之侵入、網之下邊、宜嵌入土中四寸至六寸、雨量過多之地、石垣土堤均不適宜、因其障礙風之自由流通、因而阻礙土壤之蒸發也、反之、土壤蒸發過甚之處、則極爲可取、綠籬如枸橘、側柏、女貞、三角楓、木槿、柳杉、檜柏、落葉松、老虎刺等、可擇其在各地最易生長者栽植之、能阻礙風在地面上之速度、故輕鬆之沙土苗圃、易罹旱魃之害者、宜之、惟綠籬長成、頗需年月、而枝葉之修剪、又費勞力、是爲其最大之缺點、大苗圃之內部、往往栽植帶狀綠籬多條、使與風向成直角、以阻風力者、

(E) 苗圃地之整理 擇充苗圃之土地、宜於秋季深耕一二尺、或用人力、或用獸類、依工價之貴賤、與土地之情形而定、土中根石等物、必須檢去、地面有高低時、宜挑平之、或作成階級形、惟良好之土壤、宜保存於近地面之處、凡早秋耕後、令其曝露於嚴冬霜雨、既可改良土壤之理學性質、而害蟲黴菌亦可藉以凍斃之也、

春季使用土地之前、宜先施肥、耕鋤、然後加以耙揉、務使表土粉細、而無細小土塊參雜其

間、若爲莠草充殖或有機質多未分解之地、宜先耕種馬鈴薯、白菜、玉蜀黍等農作物、藉以改良土壤、待秋季收穫後、再將土壤耕起、加以整理、即可於翌春造成各種苗牀應用矣、

(F) 排水及灌溉 多雨水之處、其地面之排水、甚爲緊要。地坡以能引去地面水爲度、勿使過度、致有冲刷之虞、地面水平時、須使有適當之斜度、高低不平之弊、切須免去、勿使雨水停留低凹處、多泉溼潤之坡、及高出水面不多之低平地、以掘溝排水爲要、但此種地方、總以能避免爲佳、

灌溉爲苗圃必需之工作、卽雨量充足之地、亦有時不免、蓋水量供給充足、則可使苗木增大、卽間接減少育苗之費用、第一年之針葉樹苗牀、尤宜注意灌溉、選定苗圃地點時、須顧及灌溉之便利與否、最好能於附近之泉源、河流、池沼、或井內取水、此種水源、宜在苗圃之高位、以便利利用重力以分佈水分、水源若在低處、則可引而蓄之高位、然後隨時利用之、臨時小苗圃、祇須用人工在附近水源隨時挑水灌溉、灌溉時佈水之法有四、茲分述於下、

(一) 噴水法 此法係裝置鐵管於鐵柱或木柱上、離地約三尺至六尺、鐵管上每距二尺至四尺之距離、開有三分之一寸至四分之三之小孔、以便噴水、鐵管每爲平行之排列、相離約爲五十尺、在三十磅水壓下、即可灌溉、鐵管之兩邊至二十五尺之遠距、至於導水入上面噴水管之鐵管、須有一寸半之口徑、用此法時所噴之水、須細如雨霧、使土壤能漸漸吸入、至一尺或尺餘深始止、若用數次定期之輕噴、每次祇溼透土壤一至三寸、其結果反不若用不定期而時間延長之爲良好也、

(二) 注水法 此法於苗圃內或其附近各處、開掘小池、如土性疏鬆、須加塗粘土、免水滲透、平時加意積滯、一遇大旱、便可注入苗牀、牀面愈平愈佳、牀旁之小路、須高出四寸至六寸、注入約二寸至四寸、如是則全牀地可以完全溼透、此法宜於夏日缺乏雨水之地、或特需多量水分之處、惟用此法時、小苗往往爲細泥質所被、且注水一次、非屆天雨不可停止、因土地表皮硬固、空中溼氣不易滲入、非連加注水、其害較未注水以前尤甚、故此法行於條播或穴播之牀、在注水後、能將條間之空隙自由疏鬆、較爲良好、

(三) 浸潤法 此法乃使水浸透土壤而達於植物、水分可使流行於幼苗或移植苗行間之小溝中、若用散播法時、可使流行於狹隘之苗牀間、苗圃須佈置適宜、且稍有相當之斜度、則水分可流行於疏鬆易透之土壤中、而滲過小溝兩旁各二三尺之距離、此爲優良、節省且有功用之灌水法、用此法時、牀面不生硬皮、故勝於注水法、又因費用減少、且可減少因蒸發而失去水分之弊、故勝於噴水法、此法特宜於灌溉移植苗及闊葉樹幼苗之生於一尺或尺餘之行間或狹苗牀間、所有之溝、均縱橫於行間或牀間、於是將水引入、至十分溼透而止、後此卽將溝耕過以止之、

(四) 地下灌溉法 用此法時、較上述三種地面灌溉法、可節省極多之水量、美國之苗圃、已有用之而得良好之結果、其法係埋藏水管於地中、而開放其結連處、水分卽透入土中、利用毛細管作用而分佈之、

水量之需要 苗牀當天氣乾燥時、宜留意看護、凡缺少水分時、針葉樹苗最低部分之葉、每呈凋萎及漸死之象、其他各種樹苗、每先由苗牀之中間、呈不整齊塊狀瀕死之現象、此時如

不即時灌溉、則廣大面積內全部樹苗、可於四日至七日間完全枯死、但若施以過分水量、則根部易生腐朽、苗梢轉黃、而樹苗即成塊狀死去、於粘土及灌水時間過久時、尤易呈此現象、

灌溉過度、其結果常生柔弱、多汁而過度生長之樹苗、山植時其抵抗力甚薄弱、反之、如缺少水分、則第一、二年苗牀內必受極大之損失、而移植牀內則土地變為乾燥、樹苗亦因此立即被殺、

在生長季內、所需施用水之水量、相差極大、視氣候及土壤而不同、於非常良好之土地、灌溉或非必需、即需灌溉、亦不過二三次足矣、在乾燥酷熱之氣候時、每星期須灌溉一次、

(G) 施肥 鉀、磷、窒素及其他化學品之混雜者、均為植物之良好養料、因培養苗木而自土中吸取之者、為量甚多、而移植時一無殘餘物遺留地中、故地力甚易衰退、雖於特別良好之土壤內可繼續培養苗木至數年之久、然數年後須立即施肥、以維地力、

肥沃之沙質壤土、及他種土壤之含有高度肥澤者、雖經繼續種植、而其生長力之減少、常極緩慢、通常凡植物未至顯明必需肥料時、不當施肥、美國 Wind River 苗圃、曾試驗在表土內覆以過度之良好參雜肥料、其結果使苗木之向上生長超過根之生長、且又有生大小不一之植物、及阻滯冬芽生長之弊、

施植物養料於土中、須兼顧其對於土壤理學性質之效果、而最宜常加特別注意者、為繼續供給充分之腐植質、而苗圃內既無遺留物腐爛成腐植質、故常選用綠肥與廐肥、或單用商業肥料、

依地方之情形及土壤之理化學性質、或單用植物質肥料、動物質肥料或礦質肥料、或用三者之混合肥料、每能以最少價值、得最良好之結果、肥料之最有效果者、莫若施用製成之肥土、或用參雜肥料、如此則肥料施用過度之弊、不易發生、而肥料則化成有用之形質、輸入於苗木、

肥料不祇增加有用之植物養料於土中、且能改良土壤之理學性質、故砂土混於粘土或其他堅密之土中、能令堅實變為疏松、而使植物生長良好、亦即肥料也、至於施用廐肥或其他已經腐朽之有機物質於過輕鬆或極堅硬之土中、尤能以改良土壤之理學性質、蓋能使輕鬆土壤減少空氣水分之通達、而對於堅硬粘重之土壤、則可使增進空氣水分之通達也、用為肥料之物質中、能直接供給植物養料者、大部分為磷駿鹽、鉀鹽及硝酸鹽、或能化為此種要素之物質、石灰酸化鎂及硫黃等之各種形質、亦能間一用之而有益者、肥料之惟一目的、係增進植物之生長及性質、用其各種形質、以改良土壤之理學性質、或直接供給緊要之植物養料、苗圃所用肥料之分類 苗圃所用之肥料有三種、即動、植、礦是也、動物質肥料如人糞、畜糞、鳥糞、骨粉乾血等、此等肥料、富有磷酸及窒素、施於土中、可為有益之成分、植物質肥料如(一)為森林地被物及其他苗圃內遺棄之物質混合未熟之腐植質、草土、泥炭等、此等肥料、須混合一二年後用之、(二)為綠肥作物如料豆、黃大豆、羽扇豆、蕎麥、紫雲英、苜蓿等、此種作物、須種植於苗圃內、然後在相當之時期內鋤埋於土中、礦物質肥料如硝酸鉀、過磷酸、智利硝石、石膏、石灰、泥炭灰、闊葉樹木灰、粘土及砂土等、此等肥料、大都富有窒素、磷酸或鉀素、至於石灰、石膏、粘土及砂土等四種、其主要價值乃在改良土壤之理

學性質也、此外又有將動植二者混合者、如廐肥是也、此種肥料、係取熱血動物之排泄物、與蒿草、本屑或他種地被物混合而成、但廐肥易生蟲害、故必先使之發酵腐爛、而後用之、即無患矣、

以上四大項、每爲經營苗圃者所忽視、或事前未暇詳細研究、故特提出討論之、至於育苗之方法、苗木之採掘、貯藏、包裝、及防除苗木受種種妨害之損失等、因悉爲技術家所早應熟練者、不取贅述、

茶之栽培及製造法

徐顯文
許厚密

茶爲我國特產、在昔歲量所獲、供銷國內、輸出海外、每與蠶絲並駕齊驅、第受連年內戰影響及栽培家製造者、墨守舊法、遂使天然利源、爲日本印度錫蘭所奪、可慨曷甚、本林僅利用山下廢地、工作餘暇、兼營是項副業、略求裨補場收、非敢言對斯道之有專門研究也、爰述其栽種製造之梗概、

一、風土 茶樹栽培之地域、最宜於半熱帶及溫暖多雨地方、故以江浙皖三省爲有名、語其土質、凡山坡土岡含有腐植質之砂質壤土、及稍帶砂礫之黃土赤土均可用、新墾砂質壤土之肥沃者、尤爲適宜、又表土深厚、並有枝根落葉等混入於其間者、則茶根發育良好

二、栽培法 茶樹蕃殖、有壓條插木接木等法、能維持母體之良質、但行之較難、我國普通多播種法、(即先於苗圃播種育苗、然後定植、)但種子之選擇、須十分成熟、內容充實、大概九十月間、種子脫落地上、即可收集、收集後、宜於當年下種、否則採後掘地作

穴、穴之四周、安置稻草、將種子混砂埋藏其中、上面堆覆土壤使成山形、再蓋以稻草以防雨水之浸入、至翌春二三月間掘出、用鹽水或清水選種法、選其佳良者播種之、播時於苗圃作牀、寬約三尺許、每距半尺、開溝一條、溝中每距二三寸、下種一粒、覆土一二寸、蓋蒿其上、春播約五六星期、即可出芽、如在秋季播種、苗圃西北隅、宜築藩籬、防冷氣侵凍、及苗長尺許時、即可定植、掘苗時根部不可損傷、以帶有原泥者爲尙、栽植距離、行間五尺、墩間三尺、(三株爲一墩、成三角形栽植)在茶樹幼小時代、(植後二三年內)中間可栽種各種農作物、以裕收入、

茶樹栽植三年後、即可採摘、但不宜多採、恐傷發育、採摘時期、以清明穀雨前所採者爲最佳、(俗稱雨前)若採之過早、則葉嫩量少、得不償失、故普通均在穀雨前後、始行採摘、此時所採者爲頭茶、頭茶可採三次、每經十日左右、即施採摘、穀雨後所採者、葉漸大、量亦多、至第三次採摘時、往往有連老葉採去、使其再生嫩葉、由小而大、約在小滿前後、即可採摘、此時所採者爲二茶、自芒種後所採者爲三茶、此時收量雖多、品質已劣、價值甚廉、至立秋前十餘日、則絕對不能採摘、蓋恐損樹體、影響來年發育也、又頭茶二茶三茶、雖均可採收二三次、但須視茶樹發育情形及培植情形而定、亦有祇採頭二茶而不採三茶者、亦有採二三茶時、祇留其下部之葉、使側枝叢生、以期來春豐收者、茶以採葉爲目的、宜勿使結實、免耗養分、

三、製造法 茶葉採收後、略爲風乾、入鍋炒之、(鍋比飯鍋略淺)每鍋用生葉十二兩、可製茶三兩、炒時先用烈火攻之、使之發響、急急翻動、此後火力宜適中、強則易焦、弱則

發紅、火勢須均勻不可偏、炒至乾燥適中、即取出散灘、稍爲扇去熱氣、以手重力搓揉、使葉翻捲流出汁液、(頭茶之第一次、因葉嫩可勿揉)、不久再入鍋、火力宜弱、切忌發響、待燥即離鍋篩之、別其粗細、細者已告成功、粗者如未盡乾燥、重炒之至燥爲度、亦有晒乾或焙乾者、焙乾者、用木炭火烘之法、將揉過之茶、均勻平鋪竹簾上、下用炭火烘之、炭火如發烟、須急除之、更須注意上下翻動、以求乾燥平均、待葉梗俱已乾透、乃告成功、此爲綠茶、又名青茶、若製紅茶、將葉採摘後、略晒於陽光、取置板上、用力搓揉、後置篋中、上面蓋以棉絮、使從容發酵、發酵後、取出晒乾即得矣、

茶之栽植及製造、已略如上述、此外關於中耕施肥剪枝以及蟲害等、亦在在須注意及之、大概中耕分三期、第一期、在三月上中旬、第二期、在頭茶採收後、三期在九十月間、而每年冬季、尤須舉行深耕一次、施肥通常以人糞尿油餅堆肥米糠骨粉等、施肥期第一次、在春初發芽前、二三期約與中耕期同、剪枝可在冬初、將高出地面二尺至二尺五寸以上之枝梢剪去、(亦有在頭茶或一二茶後舉行者、依各種情形而不同)、多留側枝、俾發育成半圓形、剪後隨施補肥、茶樹如至衰老時、可將老幹齊地面割去、翌年即可從根株上發出多數枝幹、亦有就地面四寸至八寸處、割去其正幹、使從切口旁發生新枝條者、切口宜向南面或東面、割後三四年、可修剪枝幹、第六年開始製茶、至茶之蟲害、大都以茶葉蟲及茶帖蜥爲最、葉蟲於五月間雄蛾化生時、燃火誘殺之、枝間有其巢穴者、剪除之、茶帖蜥化、多嚙集一處、春日細檢茶株、如見葉面穿若網孔而枯死者、即爲其幼蟲叢集蝕害之徵、亟宜四面搜殺、或於陰雨時用石油和水濺殺之亦可、

淡竹之造林法

陳光遠

竹類在林業中爲獲利最大而最速者、自栽植後、經七八年即可採用、其枝幹其鞭筍其葉籜無一不可供吾人之應用、吾國荒地既多、土質又佳、苟能利用隙地、經營竹林、則漪漪翳翳、指日可待、不特點綴風景、且可怡情養性、古人云甯可食無肉、不可居無竹、良有以也、遂也不才、忝職林場、有鑒於竹林利益之溥、爰不揣譎陋、略述淡竹(學名 *Phyllostachys nigra*, Munrs. Var. *Henonis* stapf. 禾本科)之移栽母竹造林法如次、以供有志栽竹者之參考、讀者正其疵謬是幸、

一、識別點 枝葉蒼茂、四時不凋、高可二三丈、周圍至七八寸、其大者高及四五丈、周圍及二尺者、四月初旬出筍、筍出土後、籜爲紫褐色、有細線狀之紫紋、其與苦竹異者、卽其籜無斑點、尖端亦無毛是也、及長至五六尺許、籜落生枝葉爲披針形、幹中空、外部有明顯之節、節上有兩環狀突起、凡作爲母竹移植於他處者、以節間短而環狀不顯者爲宜、

二、適地 淡竹之適地性好溫暖、故江浙皖諸省、幾無處無之、而本場所產者、以獨峯寺三區爲尤多、土壤以砂質壤土而富有腐植質之適潤地爲最宜、若乾燥土地及低窪積水之處、均非所宜、又風強之所切宜避去、

三、種子及發芽 竹類諸屬中往往有隔多年而開花結實者、淡竹亦然、開花後結實纍纍、俗謂之竹米、惟種子保存時期極爲短促、故成熟後、卽需採收播下、播後時時灌水、約歷十餘日發芽、因不切實用、故不贅、

四、效用 材質硬韌緻密、耐朽力强、適用爲竿角漏建築之材、細割可爲燈籠、劈成薄篾、可製各種竹具、又可劈扇骨、藥用之竹瀝竹茹、多取自此竹、他竹不宜也、籜供笠與草履等之料、筍味淡而甘、供食用、市上出售之筍乾、卽以此筍製成也、

五、栽植之時期 栽植時期、分春秋二季、春植約在二月間、秋植以十月爲宜、各地氣候不同、尙難一概而論、但春植者、當年卽可出筍、而秋植者、須來年始能出筍也、

六、林地之整理 林地之土壤膨軟、地下莖始易於繁殖、故未栽種前、須將原野茅荳雜草灌木、一概掘起、使無樹根之蟠結、蔗鞭根之發育、可縱橫無阻也、

七、選擇母竹 宜選一二年生新竹、因新竹較老竹易於生筍也、桿以矮短而枝生近地者爲佳

八、母竹之掘取 母竹選定後、未掘之先、切不可搖動、因鞭根所生之方向、與最下枝之方向、大抵相同、掘取時、宜以最下枝之方向爲長徑、作一卵圓形、連宿土一同掘起、掘後鞭根以不可久露風日爲要、

九、母竹之栽植 栽植時先截去梢部、免致風搖、且節省蒸發、截口宜用竹籜包之、以防截口蒸發及雨侵入、然後掘坑、較竹頭闊大、亦較由原生時略深、坑底鋪以表土、或加腐植土爲肥料、納竹頭入坑、蓋以細土、用腳踏實、勿使有動搖傾倚之患、其上再用粗土簿蓋一層、以防地面水分之蒸發也、栽植距離約自一丈至二丈、但亦視各地之情形而定也、

十、栽植後之培育 1 施肥——竹林肥料、人糞尿、米糠、豆餅、鳥糞、獸類蹄爪骨粉、蠶

萍、草木灰、堆肥、藁麥桿、雜草、綠肥、落葉塵埃、過燐酸石灰、硫酸加里、智利硝石等均宜、但竹類性質、不好鹽分、此宜注意者也、施肥量、依經濟狀況及肥料之多寡而定、要以取材容易而價廉者爲尙、施肥之季節、無論何時均可、惟分解容易之速効、肥料宜在發筍以後以促鞭根、反之宜乎十月至翌年三月間、以圖筍之肥大、至於施肥之回數、則因土壤及肥料之不同、不可一概而論、大約每年二回足矣、2 數草及加土——數草加土、亦屬肥料之肥種、但同時二者尙有他項功效、故另列一條、嚴冬可防地溫之散放、以避免寒害及夏日土地之乾燥、亦可妨雜草之繁茂、利鞭根之蔓延及保持必要之溼氣、樹木之嫩枝雜草、五穀類之稿桿塵埃、廐肥、堆肥、落葉等、均可適用、每隔三四年施行一次、季節自十月至翌年二月、約數一二寸厚可矣、數草之後、可施行加土工作、其效能可促進數草之腐朽、又可使土壤膨軟、並防鞭根露出地面、結果、有免舊根錯雜之效、此外又給與竹類所需要之硅酸、因普通肥料、少含有也、加土之先、須將雜草灌木類刈去、並以鋤切竹鞭、每畝約加土五六百擔、土壤以肥沃爲佳、3 除草——初植竹林竹稈、株距較遠、雜草自易繁生、故宜勤加芟刈、以防其奪取養分、並可減少火災、至灌木類、尤常宜絕其根株、

十一、砍伐 母竹移植後、經四五年即可砍伐、如砍伐合度、則新竹生生不絕、可行法正經營 每年得定量收額、收利恆久、若砍伐過度、則受挫折、新竹發育不良、陽光侵射林內、雜草繁生、砍伐不時、則老竹既不生筍、復爲他竹之障礙、於經濟上亦受影響也、採伐時期、普通自九月下旬、至翌年一月、因斯時伐採之竹、保存期長、工藝的價值優

良、菌蟲類之害亦少、在竹林之生產上、更無障礙、又因在此時期內、新竹已堅成、可免損折、且可脫離母竹自立、而母竹亦於新竹成立後、發育漸已衰退、故此時砍伐爲最適宜、若必須皆伐時、則於竹筍發生一二月前行之、至於採伐量、則成林後每年採伐總材積四分之一、最爲適宜、若隔年採伐、則爲總材積五分之一以內、每畝採伐量、約自五六百斤至七八百斤、但亦視林地土質之肥瘠爲轉移也、

十二、竹林地之更新、竹林成立後、經過長久年月、地下鞭根錯雜土中、缺乏竹之必須養分、則減少筍之產亦生量、而竹徑逐年細小、在土質不良處、則此種現象之發現更早、故於此時宜有適當之更新法、因不屬本篇範圍、故不贅述、

余之篠懸木插條經驗

潘祖貽

篠懸木、俗稱法國梧桐、(*Pletanus aierifolia*)屬篠懸木科、落葉喬木、高可達三四丈、葉大而分三裂片、邊緣有鋸齒、葉柄之基部、有托葉、春日開花、淡黃綠色、十月間實熟、結球果、直徑約一寸、與楓香樹之果實相似、生長速、萌芽力強、因之樹頭得時加修剪、造就悅目之姿態、故道路之旁、及公私園庭、需要甚大、繁殖之法、插條與播種均可、而插條者生長尤迅速、普通行插條繁殖、茲就本場歷年結果、擇要述之、

此樹快長、萌芽率大、一年生之新枝條、長可達四五尺、於冬季修剪時、取而收藏、至翌春便可供插條用、

1 剪條及收藏 春季由樹上剪下枝條、改剪成七八寸長之插條、以普通論、隨卽插於苗圃、最爲妥當、成活數亦多、因此樹每至初冬、卽須修剪、否則姿態欠美觀、幹部生長亦不宏偉

、採取插條、並可乘此時期收集、但過冬須防凍害、不能即插於苗圃、普通將剪下之枝條、窖藏土中、避免凝凍、然冬季芽苞、雖云休眠、仍未間行其適量呼吸、過分閉塞、芽固有損、蓋土太鬆、則寒氣亦猶得浸入、最好將枝條紮成小捆、堆置室中、上下四週、先用沙土蓋之、其外再蓋以稻草、則既免凍害、又非閉不通氣、歷經試驗、以此種收藏之法較爲優良、

2 插條之整理 冬季所收藏之枝條、於翌春三月上旬、即須取出重行剪定、稍頭及末部、均欠良好、取其中段爲插條最佳、(直徑約二分者最好)每一插條、有四芽便足、剪定之時、其下插於土中之一端、須在芽之背面下剪、截成馬耳形、上端則離芽三四分處、平截之、因下部插於土中、俾其生根、而生根大部在於生芽之部位、及截口處爲易、斜剪成馬耳形者、俾其生根部位大而易耳、上部露於土面、平剪之、係減少其蒸發也、

3 苗圃之準備 苗圃地宜擇溼潤而向陽之處、土質以砂質壤土爲適、於施行插條之前、深耕至少爲七八寸、則生長可發旺、耕後即將苗牀做起、(牀闊爲二尺五寸長則二三丈均可)三月上中旬、在牀面上每隔八寸、開一橫溝、將剪成之插條、排插十株、將土覆實、以露出土面二個芽苞爲度、每畝可插一萬五千株、插後一星期、芽即開發、惟插條須稍爲臥倒、不宜直插、因直插則上下之溫度、相差太甚、常致葉已開放多時、而土中之溫度太低、根尙未見萌動、往往因之枯死、又插好之後、並須於苗牀之上、覆蓋稻草一層、因此樹葉大、且新葉之表裏、均有細毛叢生、如苗牀不覆稻草、則苗牀上之細土、常致被雨打上葉面、土與葉上之毛相沾着、葉面氣孔隨之閉塞、失去呼吸、以致死亡者甚多、本場試驗結果、凡牀面不覆稻草者、成活數至多爲百分之三十、覆草者、最少亦有百分之六十五、二者比觀、分明覆草與

成活數至關重要也、

4 苗圃之管理 新葉開發後二三星期中、最易枯死、因葉面之蒸發量大、下部則根尙未生、此時卽注意灌水、收效亦少、蓋既未生根、水分亦無從升達至葉面、如將最初發出之新葉、酌量剪去一二葉、節制其蒸發、反較灌水爲有效、至四月中下旬、方始生根、此時如遇乾旱、卽須勤於灌水、至五月下旬、新條有八寸至一尺高度、牀面之覆草可以除去、並鋤鬆牀面、加施肥料、此後勤於灌水及除草、至七月中旬、再施肥一次、此本年生之插條、高者可達五尺以上、擇其粗壯者爲行道樹、亦勉強可用、餘下之苗、第二年卽須移植、移植苗圃、至少須耕至一二尺深、株間及行間之距離、一公尺卽可、將苗栽下、倘苗幹不甚挺直、則在土面第一芽苞處、將頭截去、使其重發新條、按時施肥及灌水、移後第二年、苗幹已高大、在高度八尺外之處、將頭截去、使其分枝、再留養一年、便成爲良好之風景樹矣、

民國十八年氣象一覽

日 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一月	雨量mm													T		1.1*	7.1*	2.0*		12.1	4.3	11.6	9.7*	5.7*	6.3	7.4	6.4	10.2*	3.7*				
	氣溫°C	-0.9	-2.1	0.5	3.0	4.7	-0.3	1.9	3.3	4.8	7.7	9.8	8.4	10.4	4.8	1.1	0.1	-0.3	-0.2	0.1	1.8	2.7	0.9	-1.0	-1.1	0.7	0.9	0.9	-0.5	-2.2	-2.3	-0.5	
	風向	N	NNE	SSW	SSW	N	NNE	ESE	NW	SSW	SE	E	NNE	NNW	NNW	NNE	NE	NNE	N	ESE	ENE	NE	NE	NE	NNE	ENE	WNW	NNE	NNE	NNE	NNE	NNE	
二月	雨量	0.1																		1.2	0.8		T		6.6		2.5						
	氣溫	-1.1	-3.6	-4.4	-2.9	-1.2	1.4	2.8	2.4	-0.4	0.3	1.4	0.1	1.3	3.5	5.1	6.2	9.4	6.7	7.7	8.3	8.4	12.2	6.9	4.0	2.1	2.9	4.5	6.7				
	風向	NNE	NNW	NNW	W	NNE	NNE	SSE	NNW	NE	ESE	ESE	E	E	E	ESE	ESE	SSW	NNE	ESE	ENE	NNE	SSE	NNE	NE	NE	NNE	NNE	NNE				
三月	雨量	1.6		T	0.2													1.9		0.2				0.4	19.0	0.3	0.4	10.4					
	氣溫	2.5	0.1	0.2	2.1	4.8	7.2	9.2	12.3	14.0	6.8	5.0	6.7	6.9	8.0	12.4	14.8	16.1	12.0	9.9	10.0	12.1	17.4	21.6	16.3	8.6	7.4	9.1	8.6	6.1	9.6	13.2	
	風向	N	NNE	NE	NNE	SSW	NNE	ESE	SSE	SE	NE	NW	SW	NNW	SSE	SE	ESE	SE	SSE	ESE	E	SSW	S	SSW	SSE	NNE	NNW	NNW	NNE	NNE	NNE	E	
四月	雨量				1.9	0.8				1.0							9.2			7.2					3.0								
	氣溫	10.8	9.0	11.7	13.6	14.8	13.8	14.6	14.5	15.4	16.4	11.1	14.9	16.0	16.8	21.9	24.0	11.8	14.2	16.2	11.8	11.6	16.3	21.7	23.2	15.3	17.6	17.9	19.1	19.3	21.7		
	風向	NNE	NE	E	ESE	ESE	WSW	ESE	NW	SSW	SE	NW	SW	WNW	SSW	SSW	SW	NNE	E	E	NNW	N	SSE	SSW	SE	WNW	SSW	SSE	NNE	ESE	NNE		
五月	雨量		19.4		T	15.6			T		T	2.7				15.8	1.6					1.3											
	氣溫	24.2	22.7	18.0	19.5	21.3	16.7	18.4	20.9	21.9	23.6	20.8	16.4	19.2	21.8	21.5	17.0	16.1	19.4	21.7	24.0	24.3	24.0	24.9	27.1	24.1	20.3	20.9	21.4	23.5	25.9	26.7	
	風向	SE	NNE	NNE	ESE	ESE	N	NNW	SE	SE	SE	E	E	E	ESE	NE	NNE	ENE	ESE	SE	SSW	SE	SE	SE	SW	NE	NNE	E	E	ESE	SE	ESE	
六月	雨量				T			T	T						20.5	13.7	25.3		0.7		10.0	T				T	18.8	11.5					
	氣溫	26.6	26.4	27.9	28.0	26.5	25.6	26.3	23.7	22.9	26.3	25.9	26.7	24.8	26.9	24.6	22.9	23.1	23.7	23.4	23.4	24.1	23.3	23.3	24.2	24.5	26.3	27.0	24.2	26.5	26.6		
	風向	ESE	ESE	ESE	ESE	N	NNE	ESE	ESE	E	NNE	NNE	NNE	E	ENE	ESE	E	ESE	SSW	ESE	ESE	ESE	WSW	NNE	E	E	E	SSW	SSW	SSW	E		
七月	雨量		0.7	T	31.3	1.9				T	T	0.3	0.2			T				T				T	0.3	0.5	2.9						
	氣溫	27.1	25.9	26.5	24.0	24.7	25.2	26.2	26.0	26.5	27.8	27.6	27.7	28.7	29.9	30.1	31.6	29.3	28.9	28.9	30.0	31.1	32.0	31.3	29.5	29.3	29.1	30.0	29.8	30.6	30.5	30.3	
	風向	E	NE	ESE	NNE	ESE	E	E	NE	ENE	ENE	SSE	SSW	SSW	SSW	SE	ESE	ESE	E	ENE	E	ESE	SSW	SSW	SE	NNE	NNE	ESE	ESE	ESE	ESE	ESE	
八月	雨量			1.6	1.7	5.8	6.9	0.8			T	17.7	4.6	0.3	25.8	13.9						0.1					7.2	17.0	6.1	7.2			
	氣溫	28.9	28.8	27.0	27.0	28.7	27.0	27.3	28.2	28.5	28.9	27.5	28.2	28.2	24.5	25.7	25.7	27.3	28.3	29.5	30.3	28.8	27.3	29.1	30.3	29.9	29.0	24.7	26.7	28.0	28.9	24.9	
	風向	ESE	ESE	ESE	ESE	SE	SE	SSW	E	ESE	ESE	ESE	ESE	E	NE	N	NW	E	E	ESE	SE	NNE	NE	SE	NW	SE	NNW	E	ESE	SSE	SSW	NNW	
九月	雨量											T	T	T			28.1	0.3					T	25.4	9.2								
	氣溫	25.2	24.7	24.6	25.9	24.7	24.5	23.1	23.6	24.1	23.2	23.4	23.3	23.9	24.8	24.2	23.3	20.2	19.8	20.4	21.9	21.3	23.5	24.5	23.3	20.9	21.3	22.7	23.8	20.4	19.1		
	風向	N	NNW	SE	NE	E	NE	ENE	NE	NE	NNE	NE	E	E	NNW	NNE	NNE	ESE	W	NE	NE	E	SSE	SE	SSE	N	N	ESE	NNE	NNE	NE		
十月	雨量					T	0.3					T		20.	0.7													0.1	T	7.5	5.1		
	氣溫	20.8	21.0	20.3	21.7	22.5	19.5	18.1	15.6	18.7	18.3	17.3	18.7	20.8	19.8	15.4	16.5	15.8	16.8	18.2	15.0	13.9	15.2	17.3	16.9	16.1	14.1	13.8	14.6	16.1	14.4	11.2	
	風向	E	E	NE	E	ESE	WNW	NW	NNE	ESE	NNE	NE	NE	E	NNE	NNE	NNW	NE	ESE	NE	NNE	NE	NE	E	NE	NE	N	NE	NE	NNE	ESE	N	N
十一月	雨量			0.7	3.2				2.6	0.6					1.3								T										
	氣溫	10.9	13.0	12.0	14.8	14.8	13.7	14.5	14.7	12.6	7.8	6.0	7.5	11.0	12.7	11.9	12.0	9.3	5.6	8.7	12.6	10.2	3.4	4.8	7.3	4.6	6.4	8.8	10.3	9.8	12.0		
	風向	SW	SSE	NNE	ESE	SW	NE	NE	NE	E	N	WSW	SE	ESE	NNE	W	ESE	NNW	SW	SSE	SW	NNW	NNE	NE	WNW	NW	SSE	ESE	E	NNW	ESE		
十二月	雨量		3.6	2.4				6.3	0.9	2.5		T		11.9	0.8	12.4	9.5	1.0	33.2	38.6		0.4				T	0.8	39.5	4.7	1.5	T		
	氣溫	15.8	7.1	-0.6	-0.5	1.6	6.0	3.3	5.3	6.7	8.1	9.2	10.7	13.0	7.0	3.7	2.4	0.6	-1.0	-1.5	-4.8	-6.1	-8.7	-5.6	-3.1	1.2	2.1	1.6	-0.6	-1.4	-2.2	-2.2	
	風向	ESE	NNW	NNW	W	SE	SE	NNE	NNE	NE	NE	E	NNW	ESE	NNE	N	NNW	NNE	NNE	NNE	NNW	NW	NNW	S	NE	ESE	NNE	NE	NNE	N	NW	NNE	

江蘇省教育林

勘 誤 表

篇 別	頁	行	欄	字	誤	印	改	正
大事記	1	17		21	舉		學	
，，	3	3		8	長		張	
林場成績比較及統計表	1	2		29	薄		薄	
育苗概況	1	9		40	爆		燥	
，，	7	12	9		天亢旱旱		天氣亢旱	
，，	9	7	10		去年留△		去年留存	
保護概況	13	7	2		不門子		石門子	
收入概況	6	10	6		二四·五〇〇		三四·五〇〇	
經濟概況	4	3			二月份支賬略		二月份收支賬略	
，，	23	12			二場二場區務費		二場二區場務費	
，，	46	16	4		第二場		第二林場	
，，	48	4		17	經收之款首都		經收之款係首都	
，，	，，	5		6	已		取消	
公牘摘要	4	18		33	狀		伏	
，，	6	9		4	發		撥	
，，	8	12		27	所以		所請以	
，，	10	3		3	枝		技	
，，	13	6		16	牀		林	
，，	，，	，，		23	黃		取消	
，，	，，	14		7	貴政		貴政府	
，，	，，	17		17	只		口	
，，	14	，，		30	除該技務員		除飭該技務員	
，，	15	8			查照荷爲		查照爲荷	
林事研究	，，	6		10	肥		—	
，，	16	7		7	亦		取消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4 5376B

中華民國十九年六月出版

非賣品

編輯者 江蘇省教 林

刊

南京東方印公司

地址 第三四十七號

電話 第三一八六七號

江蘇省教育林刊物一覽

栽植洋槐之試驗	刊物之一	蔡鴻福著
栽桑實驗談	刊物之二	陳 樞著
風景樹之修枝要訣	刊物之三	李寅恭著
圓柏天然繁殖之觀察	刊物之四	徐 遷著
馬尾松造林之一得	刊物之五	林偉民著
天然林之撫育法	刊物之六	李寅恭著
爲營造風景林者告	刊物之七	李寅恭著
爲熱心營林者進一解	刊物之八	陳 植著
採種經驗談	刊物之九	張傳經著
混牧林	刊物之十	李寅恭著
混農林	刊物之十一	李寅恭著
余之篠懸木插條經驗	刊物之十二	潘祖貽著
淡竹之造林法	刊物之十三	陳光遠著
爲經營苗圃者告	刊物之十四	張傳經著
茶之栽培及製造法	刊物之十五	徐顯文著 許厚密